

股票代碼：3413



一百零五年度

年 報

年報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foxsemicon.com.tw>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呂軍甫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37)580-088

電子郵件信箱：fitistock@foxsemicon.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傳承祖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7)580-088

電子郵件信箱：fitistock@foxsemico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 16 號

電話：037-580088

分公司地址：1688 RICHARD AVENUE, SANTA CLARA, CA95050, U. S. A.

電話：408-3839880

工廠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 16 號

電話：037-580088

三、股票過戶機關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foxsemico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五、勞資關係.....	64
六、重要契約.....	6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187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188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1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1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7
四、其他必要補充明事項.....	19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8

壹、致股東報告書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蒞臨參加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度股東常會。

一、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06 年 4 月發布之預測，106 年的全球經濟雖維持在復甦趨勢上，但仍有不確定因素影響國、內外景氣。自從美國把台灣列入匯率操縱國觀察名單，以代工為主出口導向的台灣企業，面臨了匯兌影響的營運風險。另外如國際地緣政治的緊張情勢等，都將是影響今年經濟情勢的重要不確定因素。然而，受惠物聯網、人工智慧、自駕車、擴增實境等應用發展，半導體晶圓廠及記憶體廠爭相擴充產能，尤以大陸為最，也使得業界樂觀看待後勢發展。依據 SEMI 台灣區總裁曹世綸表示，去年 12 月北美半導體設備 B/B 值為 1.06，訂單水準除接近 20 億美元外，出貨亦有顯著的成長，105 年北美半導體設備製造商銷售也高於 104 年水準，為 106 年奠定良好基礎。本公司於 105 年交出了亮麗的成績單，整體營運表現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收淨額為 7,837,905 仟元，較 104 年成長 44.90%；營業毛利為 1,213,767 仟元，較 104 年成長 28.52%；本期淨利為 642,310 仟元，每股盈餘為 9.05 元。

項目	105 年(合併)		104 年(合併)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7,837,905	100	5,409,181	100
營業毛利	1,213,767	15	944,419	17
本期淨利	642,310	8	515,030	9
每股盈餘	9.05		8.11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創新研發

公司秉持「深耕核心技術，持續價值創新」的信念，持續投入先進設備技術創新研發，實績分布於半導體、光電、醫材生產、環安、汽車電子檢測等自動化領域，我們在此厚實基礎上持續拓展核心競爭力，延伸佈局醫療、環安智能監控系統相關設備，也獲得成果。高科技領域日新月異，產業景氣輪動快速，全球極端氣候的影響，環安新興產業的崛起，人口結構的變更、食安的議題，加速醫療檢測設備的擴充，唯有建立紮實的領先技術根基，方能長期穩定地立於不敗之地。在半導體設備技術方面，我們垂直整合製造技術獨步全球，在晶圓等級高潔淨度環境之自動化設備技術也居國內領先地位，並且成功將現有自動化設備性能提升，控制晶圓製程環境不受微污染之影響，持續開發對應未來更先進之次世代奈米製程，已獲得晶圓製造大廠之採用。在光電及其他自動化設備技術方面，我們紮實的研發能力先後吸引美國、歐洲、日本設備大廠結盟合作，開發先進之自動化設備。目前工業 4.0 及智能製造議題方興未艾，結合雲端運算、移動終端、物聯網、大數據、智能網路之工業 4.0 自動化已成為產業升級之必要技術，我們已投入此領域之研究佈局，並將此關鍵技術運用到半

導體廠標準自動化界面、汽車電子產業自動化、全廠無人自動化、智慧醫療設備、工廠安全與環境監控等新的應用領域。以下為 105 年度主要研發成果：

開發完成自動化惰性氣體充填設備，可對應 7 奈米先進半導體製程，並順利導入量產
執行經濟部技術處「3DIC LED 綠能光源雙面對準曝光機設備與系統自主化整合技術開發」科專計畫
開發醫材自動化生產線
開發環安水處理、氣體、土壤監控等雲端自動化智能監控專案
開發智慧病床，並於國內地區醫院測試評估

本公司在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相關技術領域居於領先地位。而兩岸在半導體設備的資本支出持續雄踞世界首位，在這龐大的需求帶動下，發展先進設備技術之前景可期。本公司將同時延伸技術應用之廣度，拓展到各創新領域及新興產業，兼顧研發先進創新技術之深度，發揚工業 4.0 先進設備及自動化核心技術，並將之穩定持續地融入新產品研究開發。

二、一百零六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106年營業方針：

1. 半導體設備

- (1). 深切結合現有最大客戶新產品開發，爭取新生意機會
- (2). 拓展面板與能源設備相關客戶，爭取新客戶新產品
- (3). 強化精密零組件製造加工與維修能力，開拓設備零組件生意

2. 自動化設備

- (1). 半導體、面板廠及能源自動化生意推展
- (2). 切入環境保護監控自動化設備開發
- (3). 自主設計設備推廣

3. 高端精密醫療設備：以目前擁有的核心競爭力跨入高端精密醫療設備產業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預計未來一年銷售數量：

主要產品	預估106年銷售量
半導體設備及系統組裝	20,000 SET
關鍵性零組件	510,000 件
其他	35,000 EA

本公司預期銷售量得以持續成長之主要影響因素：(1)市場轉趨熱絡，原客戶之訂單數量增加，使得營業額穩定成長。(2)以新產品及新客戶的開發，來擴大市場佔有率。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鞏固先進設備事業原有客戶群的關係外，並增加新設備合作開發，同時提昇自有及新產品的開發與效能。

- 2.與上下游廠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及策略伙伴關係，以確保產能、產品交期、產品品質與競爭力。
 - 3.掌握市場動態，持續加強技術研發，尋找產業新應用，為公司創造新的價值。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國際貨幣基金（IMF）發布最新《世界經濟展望》報告，全球經濟在歷經去年疲弱不振，成長步伐可望在106年、107年加速。不過它也謹慎表示，基於川普政府的政策不確定升高，與對全球可能造成的影響，因此它對於今、明兩年的全球經濟成長預測，依然維持與去年10月估值不變，分別為3.4%與3.6%。但也提及目前全球經濟依然面臨部分負面風險，其中比較令人注目的，包括美國政策可能轉向以內部為導向，並導致保護主義風潮升高；全球金融條件緊縮超出預期、使得歐元區與部分新興國家經濟轉趨疲弱；地緣政治風險增加；還有中國經濟成長比預期大幅放緩等。

然而，隨著全球及大陸半導體產業蓬勃發展，客戶預估未來半導體設備市場成長可期，展望106年之整體營運，本公司對於半導體設備業務抱持審慎樂觀態度。本公司並將持續強化自動化設備之研發及銷售及半導體零組件之營運，並加強產品品質及成本之管控。財務操作以穩健保守為原則，與銀行建立良好的關係，在任何經濟情勢下，均能獲得最好的支持。持續加強培訓人員的專業技能，以因應隨時變動的法規環境需求。

公司的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未來將本著 勤奮、敬業、謹慎、誠信經營理念，以因應106年環境變化，進而提昇股東價值。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劉應光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二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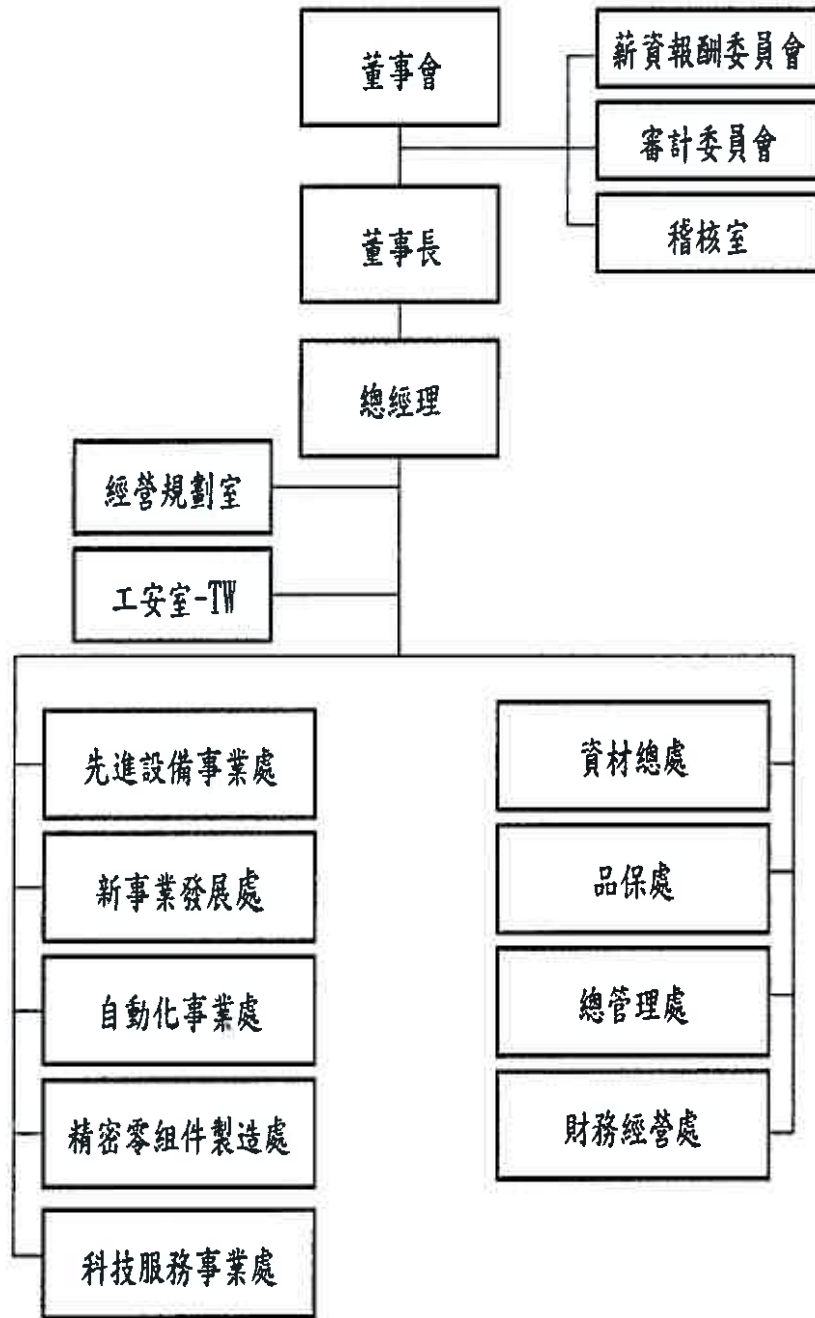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90年04月 成立沛鑫半導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壹佰萬元，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平面顯示器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
- 90年06月 辦理壹億玖仟玖佰萬元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為貳億元。
- 90年12月 「半導體製程設備及零組件」投資計畫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大埔廠工廠設備安裝完成並開始小量試產。
- 91年02月 成立美國分公司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成立美國子公司 Foxsemicon LLC。
- 91年03月 經國科會獲准於新竹科學園區設廠。
- 91年04月 通過世界第一大半導體設備製造商之合格供應商認證。開始量產。
- 91年06月 獲准遷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 91年07月 取得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租用園區四期竹南基地土地，公司自建廠房。
- 91年08月 辦理參億元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為伍億元。
經由投資西薩摩亞的 FOXSEMICON INTEGARTED TECHNOLOGY INC.再轉投資西薩摩亞的 FOXSEMICON ASIA HOLDINGS INC.間接對大陸投資「沛鑫半導體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 91年10月 通過世界第一大半導體設備製造商之優秀供應商認證。
- 91年11月 獲得第一項中華民國專利。
通過 ISO 9001 品質認證。
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柒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伍億柒仟萬元。
- 92年03月 新廠落成，公司自竹科一期遷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16號。
- 92年05月 竹科四期科中廠新廠開工典禮。
- 92年11月 辦理貳億捌仟萬元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捌億伍仟萬元。
- 93年05月 經由投資西薩摩亞在 FOXSEMICON INTEGARTED TECHNOLOGY INC.再轉投資西薩摩亞在 MINDTECH CORPORATION 間接對大陸投資「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 93年06月 公開發行。
- 93年10月 辦理壹億伍仟萬元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為壹拾億元。
- 94年03月 辦理參仟萬元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為壹拾億參仟萬元。
- 94年06月 投資美國 Fortrend Engineering Corp。
- 94年07月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正式量產。
- 95年03月 處份西薩摩亞的 FOXSEMICON ASIA HOLDINGS INC.間接對大陸投資之沛鑫半導體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 95年04月 董事會通過公司營業項目增加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國際貿易業限區外經營：資訊軟體服務業、電子材料批發業、資訊軟體批發業、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等項目。
- 96年03月 董事會通過公司營業項目增加 LED 照明、LED 顯示產品及其他應用產品。
- 96年04月 成立半導體照明事業群。
- 98年07月 公司更名為沛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8年08月 減資新台幣4億元。
- 98年11月 增資新台幣4.5億元。
- 100年07月 公司更名為晶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1年08月 董事會決議結束公司先進光電事業群營運。
- 102年03月 董事會通過公司營業項目增加醫療器材製造業、醫療器材批發業、醫療器材零售業《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體外診斷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
- 102年0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公司更名為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2年07月 減資新台幣8.64億元。
- 102年08月 增資新台幣3.84億元。
- 102年11月 通過 ISO13485 認證，正式跨入醫療設備產業。
- 102年12月 榮獲世界第一大半導體設備製造商最佳品質及準時達交供應商評鑑獎。
- 104年07月 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股票掛牌上市交易。
- 104年08月 增資新台幣0.8億元。
- 105年06月 天下雜誌2000大調查「最佳營運績效50強」公司，名列第17名。
- 105年08月 增資新台幣0.7億元。
- 105年12月 榮獲世界第一大半導體設備製造商「最佳服務合作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各部門主要職掌
經營規劃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定經營目標及方針，包含制定與宣示品質政策與目標。 ■裁示及核定投資預算及重大決策。 ■整合人員、資金、設備及廠房等資源，追求成長及最大利潤，達到與員工共享，善盡企業責任。 ■驗證公司制度及各項資源運用狀況及結果，並檢討經營方針是否正確。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確實執行 ■覆核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自行評估報告 ■追蹤內控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其他專案計畫之執行
先進設備事業處	<p>設有專案開發管理部、業務管理部、系統組裝部、美國營運部、新事業開發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現有專案之規劃及推展 ■新客戶及新產品相關品質需求及相關系統導入、建立 ■針對潛在客戶或現有客戶的產品評估專案或產品轉入的可行性評估 ■掌握客戶發展狀況及市場需求以不斷提升公司競爭力 ■掌控專案的進度、成本、品質及庫存，監督各任務的執行狀況，以確認專案能在規劃的時程如期完成 ■客戶訂單管理 ■新專案導入和移轉 ■工程問題溝通及處理 ■客戶關係維持和發展 ■美國客戶支援和業務發展 ■辦公室管理單位/資訊單位/人事單位行政支援 ■美國供應商業務和管理 ■美國分公司財務管理 ■回饋予總公司財務運作狀況 ■新供應商開發需求評估與確定及供應商稽核及合作評估 ■負責中國區及其他國家新專案及新客戶開發
自動化事業處	<p>設有自動化工事業部、自動化華東部、自動化華中部、環安設備事業部、光電設備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開發及議價接單 ■專案管控及系統整合 ■設備機構方案及電控方案規劃及設計 ■組裝測試作業、技術養成及品質管控 ■客戶端裝機及測試作業 ■組裝測試作業、技術養成及品質管控 ■售後服務及出機後產品管理 ■市場開發/銷售/專案管控 ■客戶端設備技術支持與服務

主要部門	各部門主要職掌
精密零組件製造處	設有鈹金製造部、表面處理製造部、精密加工製造一部、精密加工製造二部、產品工程部 ■生產計劃執行與進度管控 ■設備正常年保養與設備故障處理 ■新產品導入客戶圖面工程分析評估 ■加工問題處理與分析，加工品質管控等 ■外部工程變更文件解讀及工程變更執行 ■支援客戶新產品研發設計 ■廠內新技術開發整合
科技服務事業處	設有機械加工製造部、表面處理製造部-TW、產品工程部-TW、專案暨業務管理部 ■建立全球半導體設備耗材生產平台與市場的物流營運 ■聚焦在半導體設備售後服務市場 ■結合現有台灣代工的半導體設備與零組件供應商，發揮台灣本土化的供應鍊管理價值 ■支援客戶，因應至誠設備需求的設計變更
品保處	設有品質保證部、品質保證一部、品質保證二部、品質控制一部、工程標準部 ■品質系統的監控與維繫內、外部稽核/認證工作開展 ■負責對供應廠商品質控能力的輔導與評估與管理 ■負責對產品檢驗的記錄、統計、分析、存檔等工作 ■分析與改善品質成本 ■客戶抱怨與退回分析、調查及改善
資材處	設有供應鏈開發暨管理部、採購部、組裝生產企劃部、倉儲管理部、資材台灣營運部、零組件生產企劃部 ■新供應商開發及既有供應商管理 ■所有生產相關之採購價格議價 ■負責執行公司之採購需求作業，及採購件異常處理 ■依據訂單需求安排生產計畫及物料生產狀況掌控 ■物料需求之計畫與控管 ■採購作業規劃與物料開發
總管理處	設有周邊服務部、廠務環安部、人資行政部 ■資訊規劃、編列及資訊專案規劃與執行 ■負責電腦軟體/硬體設備之需求評估與請購管制 ■協助資訊應用系統及通信網路科技之硬體技術支援與維護 ■協助事業群網路作業系統及防毒防火牆設定及維護 ■各平台資料庫的資料整合, 不同系統串接界面開發 ■國內外進出口貨物通關、運輸、包裝等作業 ■物品出廠或其他作業之放行、申報等相關作業 ■保稅年度海關盤點、結算作業 ■廠區內相關空調、水、電等管理 ■廠區系統運轉、保養 ■人力資源規劃與開發、人事規章制定與修訂 ■教育訓練培訓計畫與執行 ■全公司組織架構的制訂與維護

主要部門	各部門主要職掌
財務經營處	<p>■公司資產管理及其他總務事項</p> <p>設有會計部-TWN、財務部-TWN、工業工程部、投資人關係室、財會部-CHN</p> <p>■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編製及申報</p> <p>■配合各類查帳、申報、稅務法令等事宜及處理</p> <p>■稅務規劃</p> <p>■會計帳務處理</p> <p>■資金調度</p> <p>■銀行額度管控</p> <p>■股務相關作業</p> <p>■上市櫃公告申報相關作業</p> <p>■董事會及股東會作業</p> <p>■經營資源規劃與分配</p> <p>■投資報酬與效益分析</p> <p>■成本費用分析、評估</p> <p>■經營資源規劃與分配</p> <p>■年度及專案預算規劃</p> <p>■投資回收評估</p>
工安室-TW	<p>■危害通識</p> <p>■環境管理系統推動</p> <p>■廠區安全及各項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基本資料

106年3月28日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劉應光	中華民國	男	103.6.25	3年	96.6.15	1,214,010	2.02	1,307,737	1.74	73,726	0.10	-	-	-	-	-	-
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3.6.25	3年	103.6.25	3,582,747	5.97	4,714,987	6.29	-	-	-	-	-	-	-	-
董事	法人代表人:洪誌謙	中華民國	男	103.6.25	3年	103.6.25	-	-	-	-	-	-	中央大學機械工程所碩士 鴻海集團執行副總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鴻富精密電子(鄭州)有限公司董事 富泰華精密電子(鄭州)有限公司董事 富鼎電子科技(嘉善)有限公司董事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晉精密工業(晉城)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傅承祖	中華民國	男	103.6.25	3年	93.6.17	425,367	0.71	220,424	0.29	-	-	清華大學材料所博士 國立聯合技術學院副教授兼系主任	新晉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動化學業處副總經理	-	-	-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黃榮發	中華民國	男	103.6.25	3年	103.6.25	-	-	-	-	-	-	-	-	國防醫學院外科學科兼任教授 私立財團法人天主教聖功醫院兼職醫師 捷醫診所負責人	-	-	-	
獨立董事	李康智	中華民國	男	103.6.25	3年	103.6.25	-	-	-	-	-	-	-	-	美國俄亥俄州辛辛那提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辛那提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中華半導體公司 CEO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陳錫智	中華民國	男	103.6.25	3年	102.6.27	-	-	-	-	-	-	-	-	DA HUI limited 董事 南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天字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展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	-	-	
獨立董事	傅正輝	中華民國	男	103.6.25	3年	100.6.28	-	-	-	-	-	-	-	-	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玉山證券經理 合庫證券經理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理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7.95%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郭台銘(12.62%)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2.25%)
	摩根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2.11%)
	花旗託管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託憑證專戶(1.77%)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37%)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23%)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STICHTING 存託 APG 投資專戶(1.20%)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1.17%)
	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1.06%)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0.91%)	

(4)董事及監察人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 件 姓 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司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 家數	
	商 務、 法 務、 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相 關 科 系 之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檢 察 官、 律 師、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法 務、 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劉應光	-	-	V	-	-	V	V	V	V	V	V	V	V	V	-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洪誌謙	-	-	V	-	-	V	V	V	V	V	V	V	V	V	-
傅承祖	-	-	V	-	-	V	V	V	V	V	V	V	V	V	-
黃榮慶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李康智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陳錫智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傅正輝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6年3月28日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劉應光	中華民國	男	100.06.28	1,307,737	1.74	73,726	0.10	-	-	英夏工業機械工程科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Inc.(Samoa)董事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董事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 董事 Mindtech Corp.(Samoa) 董事 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	-	-
先進設備事業處資深副總經理	黃啟智	中華民國	男	90.08.20	703,358	0.94	27,703	0.04	-	-	美國德州大學化學所博士 緯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Foxsemicon LLC Manager	-	-	-
自動化事業處副總經理	傅承祖	中華民國	男	92.02.01	220,424	0.29	-	-	-	-	清華大學材料所博士 國立聯合技術學院副教授兼系主任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動化事業處副總經理	-	-	-
財務長	呂軍甫	中華民國	男	103.05.08	55,808	0.07	-	-	-	-	香港中文大學EMBA 中山大學EMBA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所 富士康國際資深副理	永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會計部資深經理	鍾曉佩	中華民國	女	101.03.21	77,397	0.10	-	-	-	-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系	-	-	-	-
稽核課長	吳思穎	中華民國	女	101.09.30	-	-	-	-	-	-	中正大學會計師事務所 資深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酬金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劉應光	0	0	594	960	0.24	6,213	122	1,430	1.45	1.45	0
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人:洪誌謙	0	0	594	960	0.24	6,213	122	1,430	1.45	1.45	0
董事	傅承祖	0	0	594	960	0.24	6,213	122	1,430	1.45	1.45	0
董事	黃榮慶	0	0	594	960	0.24	6,213	122	1,430	1.45	1.45	0
獨立董事	李康智	0	0	594	960	0.24	6,213	122	1,430	1.45	1.45	0
獨立董事	陳錫智	0	0	594	960	0.24	6,213	122	1,430	1.45	1.45	0
獨立董事	傅正輝	0	0	594	960	0.24	6,213	122	1,430	1.45	1.45	0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2,000,000 元	劉應光、傅承祖、洪誌謙、李康榮、陳錫智、傅正輝	劉應光、傅承祖、洪誌謙、黃榮慶、李康智、傅正輝	洪誌謙、黃榮慶、李康智、傅正輝	洪誌謙、黃榮慶、李康智、傅正輝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劉應光、傅承祖	劉應光、傅承祖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人	7人	7人	7人

2、最近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103.06.25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自然解任。

3、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 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劉應光	9,909	9,909	246	246	0	0	2,126	0	2,126	0	1.91	1.91	0
副總經理	黃啟智													
副總經理	傅承祖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應光、黃啟智、傅承祖	劉應光、黃啟智、傅承祖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4、最近年度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劉應光	0	2,686	2,686	0.42
	副總經理	黃啟智				
	副總經理	傅承祖				
	財務長	呂軍甫				
	會計主管	鍾曉佩				

註1:經理人酬勞總額已經於106.2.24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2.41%	2.41%	2.15%	2.15%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支領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則依據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辦理，並經薪酬委員會同意後執行。
- B.薪酬結構主要分為本薪、職務加給、獎金、津貼及員工紅利等，主要依所擔任之職務及所承擔之責任，並參考同業對同類職位之水準釐訂。
- C.本公司調薪、年終獎金及紅利分配均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個人績效而規劃，經由適當權責核准後，據以施行。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 年度)及申請年度(106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召開 8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劉應光	8	1	88.89%	—
董 事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誌謙	6	3	66.67%	—
董 事	傅承祖	9	0	100.00%	—
董 事	黃榮慶	6	3	66.67%	—
獨立董事	傅正輝	8	1	88.89%	—
獨立董事	陳錫智	9	0	100.00%	—
獨立董事	李康智	7	2	77.78%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本公司已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並依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因此不適用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2.除前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105 年 2 月 25 日之董事會，討論 104 年經理人酬勞案，劉應光董事長、傅承祖董事分別予以利益迴避，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105 年 6 月 6 日之董事會，討論 105 年現金增資經理人認購股數案，劉應光董事長、傅承祖董事分別予以利益迴避，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105 年 6 月 6 日之董事會，討論 104 年董事酬勞分配案，陳錫智董事、李康智董事、傅正輝董事、黃榮慶董事，分別予以利益迴避，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105 年 11 月 11 日之董事會，討論 104 年經理人酬勞分派 9 月份實際獎金發放案，劉應光董事長、傅承祖董事分別予以利益迴避，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105 年 11 月 11 日之董事會，討論 105 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劉應光董事長、傅承祖董事分別予以利益迴避，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為提升資訊透明度，公司重大營運相關消息均以重大訊息方式公布。

2.為配合主管機關推動公司治理政策，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並依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原監察人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自動解任。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 年度)及申請年度(106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召開 8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傅正輝	7	1	87.50%	-
獨立董事	陳錫智	8	0	100.00%	-
獨立董事	李康智	7	1	87.5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重要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如下: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六屆第十二次 105.2.25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一百零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2.25):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2.25):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2.25):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本公司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2.25):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第十三次 105.3.31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3.31):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富士邁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3.31):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發行普通股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3.31):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第十四次 105.4.15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修訂現金增資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4.15):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第十七次 105.8.10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一百零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8.10):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依法提董事會報告。

<p>第六屆第十八次 105.11.11 董事會</p>	<p>1.本公司為 100%持有之孫公司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Shanghai)Inc.(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11.11):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11.11):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3.106 年度稽核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11.11):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第六屆第十九次 106.1.18 董事會</p>	<p>1.擬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6.1.18):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第六屆第二十次 106.2.24 董事會</p>	<p>1.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6.2.24):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2.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6.2.24):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3.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6.2.24):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4.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6.2.24):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5.本公司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6.2.24):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6.修訂 105 年度稽核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6.2.24):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2.除前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內部稽核主管透過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狀況及內部控制執行情形。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且將溝通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上。
2.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獨立董事與會計師至少每年二次定期會議，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且將溝通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上。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並依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原監察人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自動解任。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於103年1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依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設置發言人制度，有關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之處理，由發言人或其指定之專責人員負責。 (二)公司可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之名單，並依法規揭露相關持股異動情形。 (三)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理作業，明確劃分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各關係企業並建立獨立之財務及業務系統。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由發言人專責處理。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公司未年營運方向，廣尋業界專家或學者，對於公司未來發展有很大的助益。 (二)本公司目前僅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來將依法令及實際需求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於105年11月11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年底進行評估並將評分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及揭露於公司網站上。	無 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嗣後將依法令及實際需求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會計部每年定期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簽證會計師徐聖忠會計師及徐永堅會計師之獨立性，且於最近一次106年2月24日審計委員會審議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其獨立性。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會計師與本公司無任何不適當利害關係。會計師及其助理人員定期參與同業公會或其他相關組織之評鑑，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會計師本人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會計師不得握有本公司之股份。不得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不得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不得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不得收取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佣金。任一會計師任期均無連續超過七年，或任一會計師之回任間隔低於二年。會計師是否具備相關產業查核經驗。評估結果，徐聖忠會計師與徐永堅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資格。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各項作業均有相應人員負責處理。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作為公司對外溝通之管道;另依據相關法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重大訊息供利害關係人參考,以維護其權益。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福邦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本公司有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公司網址:(http://www.foxsemicon.com.tw/)。 (二)本公司由專人負責蒐集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後,透過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對外揭露。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與員工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亦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並致力人才培訓,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設立意見箱,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	
	✓		(五) 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直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	
	✓		(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多元化各董事於其專業領域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公司亦不定期提供董事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課程，105年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註1)。	
	✓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	
	✓		(九) 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106年起於董事會報告，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105年公司治理評鑑排名為全體評鑑公司之前20%，優先改善評鑑指標如下：

- 1.於105年股東會僅有2席董事出席(包含一席獨立董事)，本公司將於106年股東會加強董事之溝通協調改善之。
- 2.105年股東會未採行電子投票，本公司將於106年股東會採行電子投票及董監候選人提名制。

註:105 年度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劉應光	105 年 9 月 30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如何避免內線交易」	3 小時
		105 年 12 月 1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小時
法人董事代表人	洪誌謙	105 年 9 月 7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小時
		105 年 10 月 4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小時
董事	傅承祖	105 年 4 月 1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新竹場次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105 年 10 月 5 日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新竹場次「巴黎協定後低碳發展趨勢」推廣宣導會	3 小時
董事	黃榮慶	105 年 4 月 21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高雄場次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105 年 8 月 3 日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高雄場次「巴黎協定後低碳發展趨勢」推廣宣導會	3 小時
獨立董事	傅正輝	105 年 7 月 5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與利職能」	3 小時
		105 年 9 月 6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與利職能」	3 小時
獨立董事	陳錫智	105 年 1 月 26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台北場次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6 小時
		105 年 8 月 6 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劃及常見爭議-智慧財產權與營業秘密	3 小時
獨立董事	李康智	105 年 11 月 9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3 小時
		105 年 11 月 25 日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小時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需 相 公 私 大 校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 他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陳錫智 (註4)	-	✓	✓	✓	✓	✓	✓	✓	✓	✓	✓	2	-
獨立 董事	傅正輝 (註5)	-	-	✓	✓	✓	✓	✓	✓	✓	✓	✓	-	-
獨立 董事	李康智 (註6)	-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註4：召集人陳錫智於101.10.29初次選任為第一屆薪酬委員，103.06.25續任第二屆薪酬委員。

註5：委員傅正輝於100.12.20初次選任為第一屆薪酬委員，103.06.25續任第二屆薪酬委員。

註6：委員李康智於103.06.25初任第二屆薪酬委員。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3年6月25日至106年6月24日，最近年度(105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錫智	5	0	100%	-
委員	傅正輝	5	0	100%	-
委員	李康智	4	1	80%	-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p>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公司於103年12月24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依此守則履行社會責任，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每年透過會議及舉辦的內部教育訓練等來宣導社會責任，包括誠信原則、職工安全衛生、員工健康講座等。</p> <p>(三) 本公司未來會設置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四) 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及獎勵與懲戒制度，並與企業社會責任結合。</p>	<p>無</p> <p>無</p> <p>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將依法設置。</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制訂環境政策並於公司網站公布；具體措施包括垃圾分類、各項報廢物品皆交由合格之回收廠商處理，及推動e化作業，目前已將標準化文件全面e化並導入電子簽核系統，降低用紙量。</p> <p>(二) 公司通過ISO14001之認證，並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訂有各項環境政策、目標及標的。</p> <p>(三)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目前雖未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但全廠採用LED照明。公司節能目標104年起採三年為一期期間達成節能1%之目標，104年節約能源改善方案具體成效分</p>	<p>無</p> <p>無</p> <p>本公司已執行節能減碳策略，但尚未執行溫室氣體盤查，未來將視營運狀況執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析，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上。本公司秉持節約用水及持續檢討廠內電力耗用狀況，期能節能減碳發展永續環境。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p>	<p>✓</p> <p>✓</p> <p>✓</p> <p>✓</p> <p>✓</p>		<p>(一) 公司對於在職同仁、應徵者，不分種族、信仰、膚色、性別、國籍等，均能享有公平且有尊嚴的對待。本公司依據政府頒佈之各項勞動、性別平等相關法令來訂製工作規範、薪資福利等，並年度進行績效評核作業，讓員工薪酬與勞務做到合情合理分配，使同仁能安心滿意的在工作崗位上。</p> <p>(二) 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進行勞資對談、且另設有員工申訴舉報信箱及員工意見箱，使公司員工若有工作之爭議問題可以迅速且圓滿的處理。</p> <p>(三)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安排員工健檢。此外每年安排 AED 及 CPR 訓練，1 樓設置 AED 急救器材，每年不定期辦健康講座。另，每年辦理消防課程教導員工如何使用滅火器及遇到火災如何逃離現場，辦公室也設有門禁以保護員工安全，並取得安心職場認證及煙害防制認證。</p> <p>(四) 公司透過定期召開員工大會、內部郵件或公告之方式，對員工傳達公司之營運方針、展望及重大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鼓勵全體員工透過教育訓練提升個人專業</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畫？			知識能力及工作技能，公司訂有教育訓練作業管理辦法執行教育訓練，主要訓練內容如下： 1.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引領新進人員熟悉工作環境，了解公司文化、組織發展。 2.專業才能發展：依各職類及員工工作技能需求安排內部及外部專業訓練，以提升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 3.管理才能發展：為不同階層管理人員安排管理才能發展訓練。 4.通識講座：安排新知識、安全衛生、健康生活、品質相關等通識講座，提供同仁更多元新知識。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於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除符合環境及勞安法規，並以國際相關規範為標竿制訂環境及安全衛生政策，確保產品及服務資訊之透明性及安全性。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本公司在啟動對外供應商開發或採購行為前，會依循合作項目評估該類型廠商生產行為是否存在環境與社會影響；實際執行時亦會簽署採購合約，該合約要求供應商遵守社會環境相關政策及法規。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	✓		(九)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定之採購合約，其內容包含採購之產品必需遵守環保法規，供應商如違反，本公司有權依據具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解除契約之條款？			體情形終止或解除契約 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 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 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 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已於103年12月24日 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設立 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103年12月24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依守則之理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 續發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公司成立至今每個月約有28位員工小額樂捐，每月捐款金額約新台幣9,000元，用以 救助苗栗地區育幼院。 (2) 2016年2月台南地震，公司捐款新台幣500,000元。 (3) 公司每月提供場地供苗栗地區育幼院舉辦義賣活動。 (4) 公司秉持關懷社會、回饋地方的精神2016年捐贈予財團法人台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 區苗栗縣私立聖家啟智中心、社團法人苗栗縣自閉症協進會、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 幼安教養院、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苗栗分事務所、財團法人苗栗縣 私立新苗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 基金會新竹分事務所、財團法人羅慧夫顏顏基金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 會共九個公益團體及竹南海口國小寒冬送暖活動，合計新台幣550,000元。 (5) 家扶苑裡服務處舉辦"聖誕老公公送禮物"活動:本公司傳愛社號召社員募集了34份 聖誕禮物+糖果+蛋糕，於12月23日由4位社員自發性前往家扶苑裡服務處，藉由"聖 誕老公公送禮物"活動，將溫暖與關懷傳送給在場的每一位小朋友。 (6) 2016年捐血活動:2016年3月、10月於廠內舉辦二梯次捐血活動，在宣導推廣及員工 熱情參與下，二梯次的成果為新竹捐血中心注入了114袋熱血。 (7) 本公司資源回收再利用及垃圾分類行之多年，除了節約用水及減少擦手紙的使用， 期望從日常作業倡導節約能源。 (8) 本公司設置環安室定期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及建築公共安全檢查。 (9)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以接受投資人建議及回覆疑問等事宜。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七)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於103年3月31日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p> <p>(二)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違規之懲戒制度，規範董事、管理階層及員工行為，且承諾落實執行。</p> <p>(三) 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制訂相關規範，以利相關人員遵循，若有違反則依公司懲戒制度執行。</p>	無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建立商業關係前，會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並於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指定人資單位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未來會依實際運作狀況向董事會報告。</p> <p>(三)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為員工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另於公司網站設置電子信箱作為陳述管道。</p> <p>(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制訂每年舉辦2次內部宣導，安排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本公司已透過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未來會積極規劃揭露相關推動成效。	本公司尚未揭露相關推動成效，將依法規劃。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將落實其守則，並恪守遵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八)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等相關法規揭露於各項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中，以供外界查詢。

(九)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其他重要資訊：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2月24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05.2.25 董事會	1.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一百零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4.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本公司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 104 年經理人酬勞分派案。 7.本公司 105 年經理人績效目標及酬勞分派架構。 8.擬訂定召開一百零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5.3.31 董事會	1.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2.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富士邁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3.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發行普通股案。
105.4.15 董事會	1.修訂現金增資案。 2.修改一百零五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謹提請 決議。
105.5.12 董事會	1.報告本公司 105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105.5.27 股東會	1.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修訂後程序執行，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2.承認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3.承認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 105 年 6 月 21 日為除息基準日，105 年 7 月 13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4 元)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 105 年 6 月 2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105.6.6 董事會	1.訂定本公司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價格及其相關事宜案。 2.105 年現金增資經理人認購股數案。 3.104 年董事酬勞分配案。
105.8.10 董事會	1.為營運週轉及利、匯率風險管理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相關短期(係指一年內到期)授信額度，並簽署合約。
105.11.11 董事會	1.為營運週轉及利、匯率風險管理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相關短期(係指一年內到期)授信額度，並簽署合約。 2.本公司為 100%持有之孫公司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Shanghai) Inc.(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4. 106 年度稽核計畫案。 5.審議調整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經理人酬勞分派獎金名稱變更案。 6.審議本公司民國 104 年經理人酬勞分派 9 月份實際獎金發放款案。 7.審議本公司民國 105 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106.1.18 董事會	1.106 年營運計畫案。 2.擬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106.2.24 董事會	1.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4.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5.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6.本公司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修訂105年度稽核計畫案。 8.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9.擬訂定召開一百零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審議本公司105年經理人酬勞分派案。 11.審議本公司104年經理人酬勞分派案106年1月獎金實際發放金額。 12.審議本公司106年經理人績效目標及獎金分派辦法。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上述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徐永堅	2,450	-	-	-	620	620	105年	其他非審計公費為105年度移轉定價報告專案服務。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劉應光	93,727	-	-	-
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洪誌謙	832,240	-	-	-
董事	傅承祖	(156,943)	-	(26,000)	-
董事	黃榮慶	-	-	-	-
獨立董事	傅正輝	-	-	-	-
獨立董事	陳錫智	-	-	-	-
獨立董事	李康智	-	-	-	-
總經理	劉應光	-	-	-	-
副總經理	黃啟智	79,393	100,000	-	-
副總經理	傅承祖	(156,943)	-	-	-
財務長	呂軍甫	(38,209)	-	(57,000)	-
會計部經理	鍾曉佩	33,397	-	-	-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情形：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3月28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14,987	6.29%	-	-	-	-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代表人：黃德才	-	-	-	-	-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9,517	3.24%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代表人：黃秋蓮	-	-	-	-	-	-	-	-	-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82,984	3.18%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代表人：黃秋蓮	-	-	-	-	-	-	-	-	-
先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37,179	3.12%	-	-	-	-	-	-	-
代表人：葉肇東	-	-	-	-	-	-	-	-	-
瀚晟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27,212	2.84%	-	-	-	-	-	-	-
代表人：施美雲	-	-	-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商利世有限公司	2,107,212	2.81%	-	-	-	-	-	-	-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84,387	2.78%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	-
代表人：黃秋蓮	-	-	-	-	-	-	-	-	-
薩摩亞商新諾發展有限公司	2,012,268	2.68%	-	-	-	-	-	-	-
鑫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35,414	2.58%	-	-	-	-	-	-	-
代表人：施美雲	-	-	-	-	-	-	-	-	-
富康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2,469	2.52%	-	-	-	-	-	-	-
代表人：許麗珠	-	-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3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其餘為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20,997	100	—	—	20,997	100
FOXSEMICON LLC.	(註 2)	100	—	—	(註 2)	100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00	—	—	2,000	100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00	—	—	15,000	100
MINDTECH CORP. (萬達)	15,500	100	—	—	15,500	100
SUCCESS PRAISE CORP. (捷揚)	3,800	100	—	—	3,800	100
SMART ADVANCE CORP. (慧晉)(註 1)	200	100	—	—	200	100
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泰)(註 1)	1 股	100	—	—	1 股	100
EVER DYNAMIC CORP. (恆力) (註 1)	1 股	100	—	—	1 股	100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註 2)	100	—	—	(註 2)	100

註 1：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Dynamic Corporation 及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 分別於 103 年 2 月 1 日、103 年 3 月 11 日及 103 年 7 月 1 日停止營運。

註 2：有限公司無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面額外)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
90.04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	無	註1
90.06	10	79,000	79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199,000	無	註2
91.08	10	79,000	79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	無	註3
91.11	10	79,000	790,000	57,000	570,000	現金增資 70,000	無	註4
92.11	11	120,000	1,200,000	85,000	850,000	現金增資 280,000	無	註5
93.05	-	150,000	1,500,000	85,000	850,000	-	無	註6
93.11	10	150,000	1,5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	無	註7
94.04	40	150,000	1,500,000	103,000	1,030,000	現金增資 30,000	無	註8
98.08		150,000	1,500,000	63,000	630,000	減資 400,000	-	註9
98.11	10	150,000	1,500,000	108,000	1,080,000	現金增資 450,000	無	註10
102.08	-	150,000	1,500,000	21,600	216,000	減資 864,000	-	註11
102.11	14	150,000	1,5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384,000	無	註12
104.08	60	150,000	1,500,000	68,000	680,000	現金增資 80,000	無	註13
105.08	60	150,000	1,500,000	75,000	750,000	現金增資 70,000	無	註14

註1：90年4月26日設立：經濟部90275409號函核准。

註2：90年6月19日：經(090)商字第09001221650號函核准。

註3：91年8月14日：園商字第20084號函核准。

註4：91年11月6日：園商字第27745號函核准。

註5：92年11月26日：園商字第33555號函核准。

註6：93年5月31日：園商字第14333號函核准。

註7：93年11月2日：園商字第29787號函核准。

註8：93年4月19日：園商字第09004號函核准。

註9：98年8月10日：園商字第21393號函核准。

註10：98年11月5日：園商字第31423號函核准。

註11：102年8月26日：園商字第1020025675號函核准。

註12：102年11月28日：園商字第1020036332號函核准。

註13：104年8月11日：竹商字第1040022866號函核准。

註14：105年8月16日：竹商字第1050022713號函核准。

106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5,000	75,000	15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6年3月28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2	8	51	34	6,795	6,890
持有股數	30,000	1,103,000	29,979,985	7,262,635	36,624,380	75,000,000
持股比例	0.04%	1.47%	39.97%	9.68%	48.8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106年3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1,322	330,050	0.44%
1,000-5,000	4,464	8,020,404	10.69%
5,001-10,000	491	3,899,304	5.20%
10,001-15,000	151	1,913,603	2.55%
15,001-20,000	120	2,226,937	2.97%
20,001-30,000	102	2,552,537	3.40%
30,001-40,000	45	1,571,915	2.10%
40,001-50,000	32	1,466,426	1.96%
50,001-100,000	84	6,033,220	8.04%
100,001-200,000	38	5,517,606	7.36%
200,001-400,000	17	4,688,835	6.25%
400,001-600,000	4	2,094,415	2.79%
600,001-800,000	4	2,786,495	3.72%
800,001-1,000,000	2	1,772,136	2.36%
1,000,001 以上	14	30,126,117	40.17%
合計	6,890	75,0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3月28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14,987	6.29%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9,517	3.24%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82,984	3.18%
先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37,179	3.12%
瀚晟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27,212	2.84%
英屬維京群島商利世有限公司		2,107,212	2.81%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84,387	2.78%
薩摩亞商新諾發展有限公司		2,012,268	2.68%
鑫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35,414	2.58%
富康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2,469	2.52%

註：主要股東係指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年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目				
每股 市價	最	高	89.00	114.50	120.00
	最	低	42.75	65.10	83.80
	平	均	65	83.98	101.00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31.41	37.64	(註 5)
	分	配 後	31.41	(註 1)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3,507	70,964	(註 5)
	每 股 盈 餘		8.11	9.05	(註 5)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4.00	4.00(註 1)	-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	0.50(註 1)	-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註 2)		8.01	9.28	(註 5)
	本 利 比 (註 3)		16.25	20.995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4)		6.15%	4.76%	-

註 1：105 年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一，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息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少於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股東現金股利: 本公司董事會 106 年 2 月 24 日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300,000,000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4 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

(2) 股東股票股利: 本公司董事會 106 年 2 月 24 日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撥 37,500,000 元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每仟股配發 50 股，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750,000 仟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註 1)	每股現金股利		4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5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簡單：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 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 數改配放現金股 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 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 積且盈餘轉增資 改以現金股利發 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1：尚未經 106 年股東會決議。

註 2：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規定，本公司無需公開民國 106 年度財務預測。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本年報肆、一、(六)、1. 股利政策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發放，係依法令規定及本公司股利政策而定，其提撥金額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該變動調整次年度提列費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已於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其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一致，擬議分派金額如下：
 - A. 擬議分派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40,900,809 元。
 - B. 擬議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768,644 元。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 105 年度酬勞分派案尚未報告於股東會。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5 年度股東常會通過配發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全數以現金發放，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單位：新台幣元

104 年度	股東會分配數	財報認列金額	差異
董事酬勞	594,287	594,287	無
員工紅利	47,542,961	47,542,961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 102 年 10 月、104 年 7 月及 105 年 7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且完成募集，並已於 102 年年底投入營運資金、104 年第三季投入營運資金及 105 年第三季償還銀行借款及投入營運資金使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四、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五、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六、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七、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限區外經營）
- 八、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九、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限區外經營）
- 十、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限區外經營）

《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1.半導體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
 - 2.平面顯示器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
 - 3.奈米設備研發
 - 4.LED 照明、LED 顯示產品及其他應用產品
 - 5.體外診斷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
 - 6.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金額	%
半導體設備及系統組裝	4,374,795	56.00
關鍵性零組件	3,387,183	43.00
其他	75,927	1.00
小計	7,837,905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從事先進設備設計及製造，產品主要應用在半導體產業、面板產業、光電與能源產業、工廠自動化產業以及醫療照護產業中所用的設備、模組及元件的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並進一步提供高科技產業全廠自動化整合規劃之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3DIC 綠能光源雙面對準曝光機設備
- B. 環安智慧監控智能社區解決方案
- C. 智慧病床與健康照護設備
- D. 工業 4.0 自動化汽車電子自動生產線。

(二)產銷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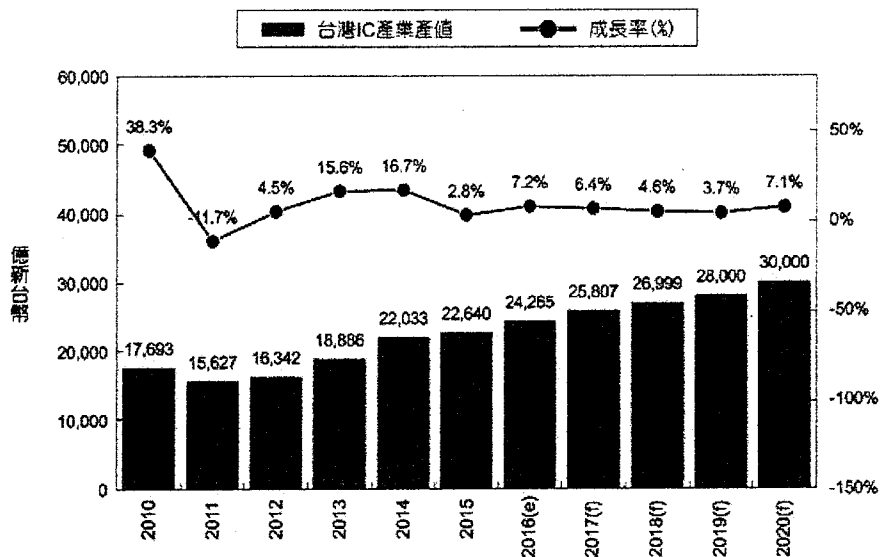
A.半導體產業

2016 年上半年全球半導體產業在消化庫存中渡過，下半年隨著廠商為 iPhone 7 備料，及提高庫存量以迎接年底旺季，帶動了產業的提升。根據 Gartner 資料顯示，2016 年全球半導體營收達 3,396.84 億美元，比起 2015 年的 3,347.68 億美元，年成長率達 1.5%。展望 2017 年，Gartner 預估全球半導體營收總計將達到 3,860 億美元，較前一年增加 12.3%。隨著去年下半年市場有利的條件浮現，尤其是在標準型記憶體 (commodity memory) 方面，在這些有利條件持續發酵下，2017 與 2018 年市場前景將更為看好。惟記憶體市場變化無常，加上 DRAM 與 NAND Flash 產能增加，預估在 2019 年進入修正期。

反觀我國半導體產業，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 (MIC) 預估，2017 年臺灣半導體產業在終端衰退幅度趨緩、智慧型手機小幅成長，晶圓代工新產能開出的帶動下，各次產業可望維持成長動能。2017 年臺灣半導體產業產值將達到 24,044 億元新台幣，較 2016 年成長 6.1%，且臺灣半導體產業的主要次產業皆較 2015 年成長。表現仍優於全球的平均水準。

政府表示，半導體產業是台灣的「國家級產業」，若沒有半導體產業的支撐，物聯網、智慧機械、新能源、生技和國防等產業都不可能真正成功。期許未來政府會協助半導體產業業者與重點產業業者深入合作，共型塑台灣產業總體發展的策略。IEK 預估，2020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有機會突破 3 兆新台幣。

【2010~2020 台灣半導體產值趨勢】



資料來源: TSIA; 工研院 IEK(2016/08)

資料來源: TSIA; 工研院 IEK(2016/08)

B. 半導體設備產業

根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 (SEMI) 報告，目前全球半導體廠處於規劃及建設階段，預計於 2017 年~2020 年間投產的半導體晶圓廠約為 62 座，其中 26 座設於中國，占全球總數 42%。建於中國的晶圓廠 2017 年預計將有 6 座上線投產，2018 年達到高峰，共 13 座晶圓廠加入營運，其中多數為晶圓代工廠。SEMI 指出今年與明年全球晶圓廠設備支出將持續走高，創歷年新紀錄。2017 年資本支出金額估計將超過 460 億美元(約台幣 1.42 兆元)，較上年成長 15%，2018 年更上看 500 億美元(約台幣 1.54 兆元)，年增逾 8%。這也是自 2016 年來，全球晶圓廠設備支出連續 3 年呈現成長狀態，顯示半導體業投資動能熱度未減，各大廠資本支出金額仍將持續擴增。

就區域表現來看，台灣為半導體設備最大市場(佔比 29.66%，較同期成長 27%)，相較於北美、日本半導體設備銷售額呈現下滑之趨勢，台灣反而仍維持穩步成長的態勢，主要係因台灣半導體設備產業已具有穩定領先基礎，除具有市場競爭優勢外，另加上國內半導體製造商持續增加擴廠計劃並建構 10 奈米製程產能，以及客戶對新技術之需求所致。在半導體廠商大者恆大之趨勢下，為集中資源發揮綜效，未來將以分工合作聯盟或整併之方式，來維持台灣在全球半導體製程技術領先之重要地位。

【2015~2016 年全球半導體生產設備區域銷售額趨勢分析】

Semiconductor Capital Equipment Market by World Region (2015-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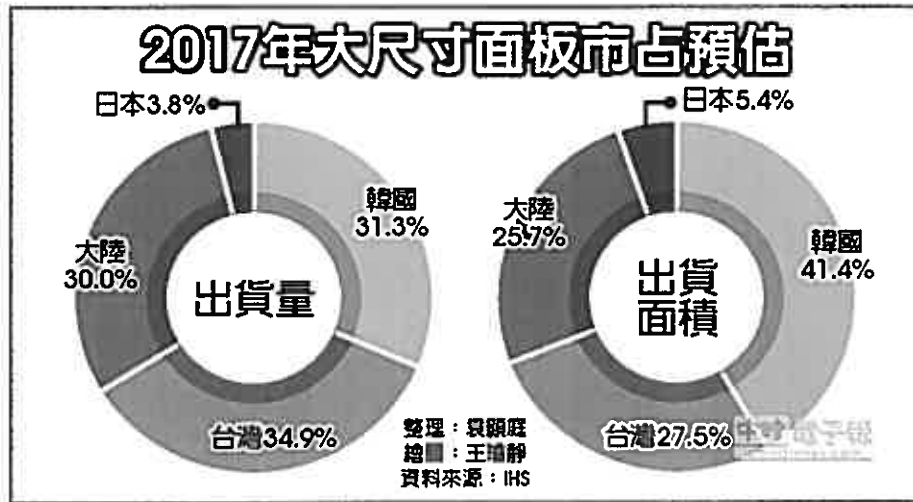
	2016	2015	% Change
Taiwan	12.23	9.64	27%
South Korea	7.69	7.47	3%
China	6.46	4.90	32%
Japan	4.63	5.49	-16%
North America	4.49	5.12	-12%
Rest of World	3.55	1.97	80%
Europe	2.18	1.94	12%
Total	41.24	36.53	13%

Source: SEMI/SEAJ March 2017; Note: Figures may not add due to round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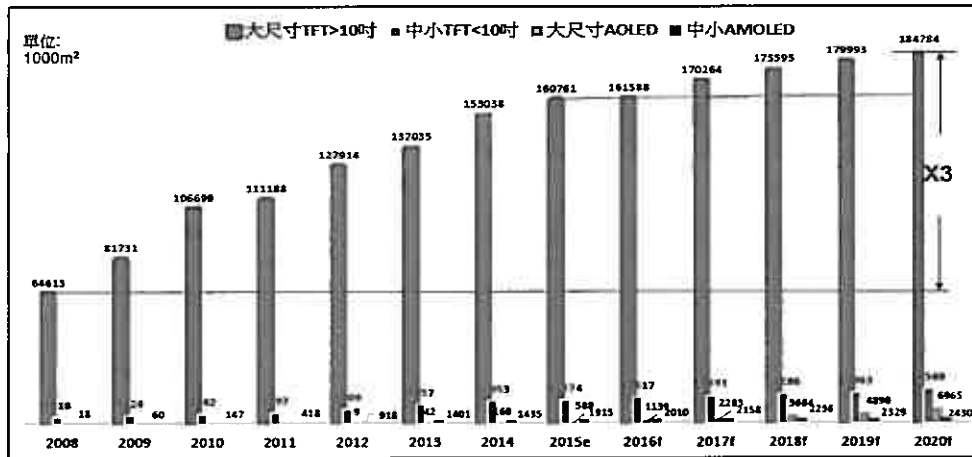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EMI，2017/3

C. 面板及觸控產業

經過連續兩年產值下滑的考驗，全球面板可望在 2017 年恢復成長動能，市調 IHS 估計明年營業額將成長 9.3%、來到 1,100 億美元。推動面板產值成長的有兩大原因，一是面板價格大幅反彈，二是大尺寸、高解析度的出貨比重提高。



資料來源: HIS, 中時電子報



資料來源: 工研院 IEK, (2015/10)

隨著大陸面板廠積極建置大型面板工廠，市調機構 IHS Markit 估計，未來 2 年面板設備投資額將持續飆高，陸資廠將佔據 65% 投資額，且在 2017 年第 2 季，總產能可望正式超越南韓廠商，成為全球第一大製造據點。根據 IHS 統計，2016 年面板產業的設備投資額可望達最近三年新高，落在 129 億美元，2017 年估再攀高至 130 億美元，直到 2018 年才會下滑至 118 億美元。陸資廠的投資額不斷上升，預估 2017 年第 2 季，總產能將正式超越南韓。由於京東方、華星光兩家大廠擴建 G10.5 或 G11 大型生產線，以投入 65 吋、75 吋面板製造，日、韓廠商則將重心轉進 AMOLED，預期 2016~2018 年陸資廠將佔據 65% 面板設備投資額。IHS 分析各類面板製造設備的成本，G10.5 或是 G11 生產線雖然產能更為龐大，但因設備規模、設備設施要求更大，因此總投資金額約是 G8 生產線的 2 倍以上。而新建置的 AMOLED 工廠幾乎都有投入軟性 OLED 產線計畫，這些生產線多半

採用高複雜度、多道光罩的 LTPS-TFT (低溫多晶矽) 背板工藝，與幾年前的 AMOLED 生產線相比，投資額提升 50%。

D. 工業 4.0 與智慧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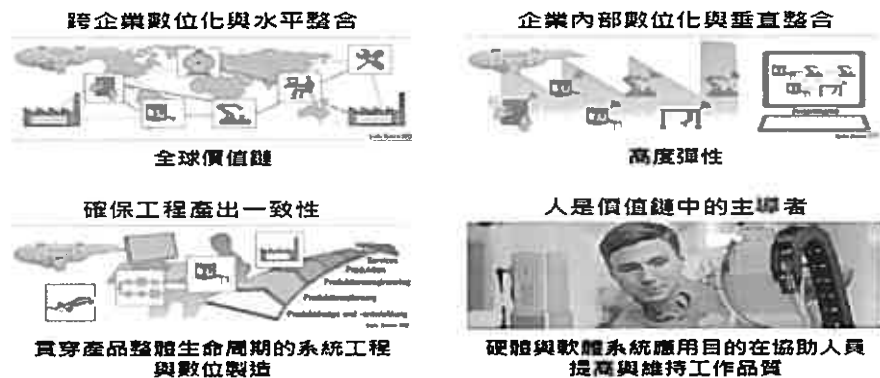
工業 4.0 一詞，最早出現在 2011 年的漢諾威工業博覽會 (Hannover Messe 2011: 2011 年 4 月 4 日至 8 日)。德國在 2011 年提出工業 4.0 概念，2013 年形成 "工業 4.0 平台"，宣示由德國政府正式接手，針對工業 4.0 標準化、技術研發、數據安全、人才培養、法律框架等五個課題進行討論。2015 年起德國和中國加深在 "工業 4.0" 的合作並正式出《中國製造 2025》方案。

德國提出工業 4.0 概念促進智慧製造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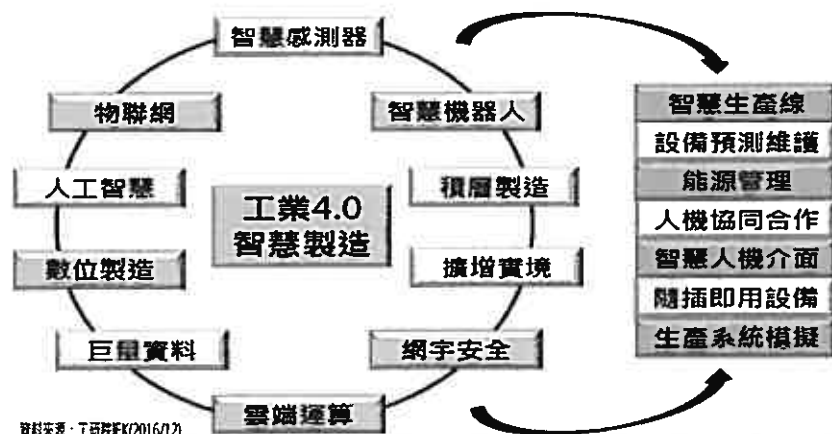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2016/10)

工業 4.0 產業應用發展目標



資料來源：Dr.-Ing. Peter Adolphs, Industrie 4.0 Plattform, (2015/06)

資料來源：Dr.-Ing. Peter Adolphs, Industrie 4.0 Plattform (2015/06)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2016/12)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2016/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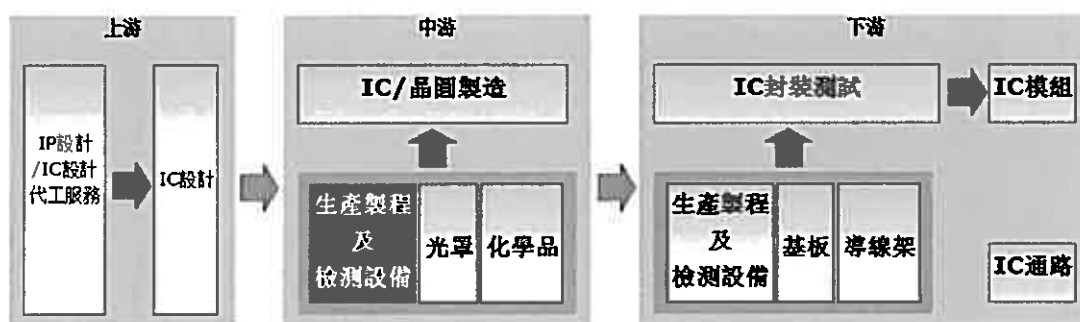
根據市調機構統計，全球產業控制、工廠自動化市場，預計從 2015 年的 1776 億美元到 2016 年的 1999 億美元。加上，該市場預計 5 年 (2016-2021 年) 的年複合成長率為 5.1%，2021 年達到 2,569 億美元。

自動化市場中，工業機器人為最大的自動化設備，可應用於生產、檢測與製程監控，具有提升生產效率、降低人力成本、改善產品品質及強化企業競爭力等優點，其中最重要的是解決工資高漲與缺工的問題，以機械取代原需大量勞力密集的製程如焊接、搬運及機械加工等，其應用產業非常廣泛。因此，未來消費者所需要的產品將更高度客製化，使製造商必須仰賴智慧化的生產系統加以輔助，如虛擬系統、巨量資料、雲端運算及分析技術等，確保生產與物流過程中皆維持高效率及高品質。整體而言，該產業未來趨勢係將各工段製程加以連結，以設計全廠自動化產線，用高效率的生產模式創造企業利益極大化為最終目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半導體產業主要可由上游 IC 設計廠商開始發展，IC 設計係將客戶或自行開發產品的規格與功能，藉由電路設計由 IC 表現出來，換句話說，也就是將晶片的功能，由邏輯設計到晶圓設計的流程。接著中游 IC 製造、晶圓製造及相關製程及檢測設備等廠商相互配合及分工，將晶圓廠做好的晶圓，以光罩印上電路基本圖樣，再依靠各工段之製程設備，如氧化、擴散、蝕刻、沉積及離子植入等方法，將電路及電路上的元件，在晶圓上製作出來，其中，各製程之關鍵在於先進製程技術及設備之發展，而本公司即屬此段中游廠商，從事先進製程設備之製造。最後，由下游廠商進行 IC 封裝，即將晶圓切割後的晶粒，用塑膠、陶瓷或金屬包覆，藉以保護晶粒免受碰撞及污染，且易於裝配，並達成晶片與電子系統的電性連接與散熱效果。茲將其上、中、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圖 半導體產業鏈



資料來源：OTC 產業價值鏈資訊平台

A. 半導體產業上游：

半導體產業上游主要為 IP 與 IC 設計製造商。IP 為 IC 設計的智慧財產權，IP 開發流程包含 IP 設計與 IP 驗證，在 IC 設計中，IP 核心再利用可以有效縮短產品週期並降低成本，現今 IC 設計大幅增加了許多功能，因此必須運用既有的驗證有效 IP 元件，以滿足上市前置時間的要求。但是，由於功能要求與技術製程的差異，各公司必須提供的 IP 種類太多，因此產生專門從事 IP 設計之公司。IC 設計使用 CAD 等輔助工具，將客戶或自行開發產品的規格與功能，藉由電路設計由 IC 表現出來，就是如何將一片晶片的功能從邏輯設計到晶圓設計之流程，目前主要國內廠商包括聯發科、聯陽、凌陽科技、華邦電、義隆、矽創等廠商。

B. 半導體產業中游：

主要的產品為半導體製程設備、晶片及積體電路。IC 製造的流程是將晶圓廠所做好的晶圓，以光罩印上電路基本圖樣，再藉由相關製程設備，以氧化、擴散、蝕刻、離子植入等方法，將電路及電路上的元件，在晶圓上製作出來。由於 IC 上的電路設計是層狀結構，因此還要經過多次的光罩投入、圖形製作、形成線路與元件等重複程序，才會完成該階段主要的產品晶片及積體電路，目前主要國內半導體製程設備廠商包括漢微科、帆宣、崇越科技、千附、京鼎、弘塑、公準等廠商；晶圓代工及 IC 製造廠商為聯電、台積電、華亞科、南亞科、台達電等廠商。

C. 半導體產業下游：

半導體產業下游主要從事 IC 封裝及測試，IC 封裝是將加工完成的晶圓，晶切割過後的晶粒，以塑膠、陶瓷或金屬包覆，保護晶粒以免受污染且易於裝配，並達成晶片與電子系統的電性連接與散熱效果。IC 測試則可分為兩階段，一是進入封裝之前的晶圓測試，主要測試電性。另一則為 IC 成品測試，主要在測試 IC 功能、電性與散熱是否正常，以確保品質。目前國內主要封測廠商包括日月光、京元電、華泰電子、同欣電、超豐電子、欣銓科技等廠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由於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應用領域極為廣泛，其中，半導體設備相關產品應用於半導體、太陽能、面板、3C 電子、醫療等領域之設備、模組及關鍵性零組件，而就半導體方面，在晶圓代工為因應製程技術提升之下，帶動資本支出需求成長；另在出口方面，由於中國重點扶植龍頭企業的態勢顯著，意圖打造中國本土 IC 產業鏈，惟中國的半導體設備自製率尚低，在其內需市場持續擴大下，對於我國半導體設備業所帶來之商機可期；而自動化設備方面，相關產品則應用於微污染防治、手機、大尺寸面板及環保(如：環安智能監控系統)等自動化領域，在工業控制及自動化市場中，生產、檢測與製程監控之產線全面自動化為共同目標，具有降低人力成本、改善產品品質、提升生產效率及提升企業競爭力等優點，因此該產業未來趨勢係將各工段製程加以連結，以設計全廠自動化產線，用高效率的生產模式創造企業利益極大化為最終目標。展望未來，京鼎目前之產品雖然主要係應用於半導體製程生產設備，惟除原有的業務內容外，現階段亦已廣泛延升至工業自動化(如：汽車電子自動化、醫材自動化生產線)、醫療(如：健康工作站)及環保(如：雲端自動化智能監控)等領域，故除積極深耕於半導體設備、太陽能設備等產業製程設備之製造及開發，以強化產品競爭力外，另藉由開發新產品及新客戶，以及在中國政府強力扶植當地半導體業下，應可提升國內半導體設備之競爭能量，再加上第四次工業革命的時代來臨，各國政府皆致力於製造產業的發展與轉型，如德國推動的「工業 4.0」、中國發佈的「中國製造 2025」以及我國「生產力 4.0 推動方案」，均顯示產業自動化與智能化亦已成為未來發展趨勢，同時京鼎創造了新藍海效應。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59,517	31,297
營業收入淨額	7,837,905	1,751,229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0.76%	1.79%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 發 成 果
104 年度	與美國及德國設備大廠合作開發先進太陽能電池製程之自動化設備
	開發完成半導體標準自動化惰性氣體充填單機設備，可對應 10 奈米先進半導體製程
	執行工業局半導體設備暨零組件產業發展計畫「氮氣充填晶圓載入模組」順利結案
	開發第五代 LED 燈泡全自動鉅量產生產線，較上一代機種產能增加一倍開發環安含鎳廢水、中水回收等雲端自動化監控專案
	開發 e 化行動護理車，並導入於國內地區醫院測試評估
	開發雲端健康工作站，整合個人醫療資訊大數據於雲端資料庫
	開發汽車電子產品自動化測試線
105 年度	申請經濟部技術處「3DIC LED 綠能光源雙面對準曝光機設備與系統自主化整合技術開發」科專計畫通過審查，正式簽約啟動執行
	開發血糖測試醫材自動化生產線
	開發環安水處理、氣體、土壤監控等雲端自動化智能監控方案
	開發智慧病床，並於國內地區醫院測試評估
106 年度	開發完成半導體自動化惰性氣體充填設備，可對應 7 奈米先進半導體製程，並順利導入量產
	開發 OLED 面板搬送自動化設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精密設備

擴大設備的產品組合，將會跨足不同的產業，以提升自我的加工能力。

(2)合作夥伴的選擇

對於未來的合作夥伴，我們會積極的跟產業的領導者進行合作。不管是選擇合作的客戶，或者是下階供應商。我們將會積極的選擇各產業的佼佼者來做為合作的第一選擇。

(3)策略聯盟

透過與客戶建立親密的策略關係與新專案的導入，我們將提高對個別客戶之規模經濟(economy of scale)和範疇經濟(scope economy)。

(4)客戶服務

不管是現有產品，或者是新專案，我們將以服務為導向，第一時間反應、處理並滿足客戶的需求以積極提昇客戶滿意度。

2.長期發展計劃

(1)積極爭取與跟大廠的合作

我們將積極爭取與更多的精密設備廠商的合作機會，未來的合作廠商將不局限於半導體設備廠。公司未來將積極爭取跨入非半導體的產業，例如：醫療設備、太陽能設備及環保設備。與國內外知名設備製造大廠技術合作

- 之機會，成為世界級半導體及設備專業製造服務者。
- (2)整合海外生產基地，以提升公司競爭力。其優勢如下：
- A.利用海外生產力來降低生產成本。
- B.強化現有的供應鏈管理能力來增加產能，並減少生產週期。
- C.接近中國市場:中國是未來十年發展最快的。
- (3)透過垂直整合及強化本地供應商之國際競爭力，為客戶提供完整設備製造及相關需求平臺。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別		104年(IFRSs)		105年(IFRSs)	
		金額	%	金額	%
外銷	亞洲	1,509,990	27.92	1,407,879	17.96
	美洲	3,598,925	66.53	4,420,324	56.40
內銷		300,266	5.55	2,009,702	25.64
合計		5,409,181	100.00	7,837,905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 2013~2016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分別為 2,468,753 仟元、4,602,925 仟元、5,409,181 仟元及 7,837,905 仟元，由於本公司業務範圍涵蓋半導體與太陽能製程設備暨關鍵性零組件、自動化設備及系統整合之生產及銷售，產品多屬高度客製化、量化基礎不一，且因本公司與同業公司設備並無相同或相似之領域，造成內容與性質差異性大，目前並無涵蓋所有業務之相關統計資料，無法於一致性基礎比較其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於 2002 年起與全球第一大半導體設備大廠已為策略聯盟夥伴關係，並藉由評估本公司之技術及品質認證、交期配合度、財務狀況穩定性等項目，目前亦列於該客戶之全球供應商評鑑品質及準時達交率首位，透過此合作型態，雙方已然成為生命共同體，形成同業進入障礙，本公司期以此技術能力及營運模式之優勢持續開拓市場，未來整體營運與市占率應可穩定成長。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半導體設備產業方面

受惠於物聯網、人工智慧、自駕車、擴增實境等新應用發展，2017 年半導體市場前景看好。SEMI 在最新「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World Fab Forecast)中指出，2017 年有 282 座晶圓廠及生產線投入設備投資計畫，其中 11 座的支出金額超過 10 億美元。另 2018 年也將有 270 座廠房進行設備投資，其中 12 座支出超過 10 億美元。SEMI 預估將集中於 3D 儲存型快閃記憶體 (NAND Flash)、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以及晶圓代工和微處理器 (MPU)。隨著晶圓及 DRAM 製程技術要求日益提高，奈米製程技術以 Logic 為例，由 2012 年度的 22/20 奈米提升至 2015

年已達 16/14 奈米，預計至 2019 年將普及 7 奈米以下之製程技術，使業者對於高階製程設備的投資意願增加，將擴大對半導體更高階製程設備的資本支出，故半導體設備產業，最終將隨著人類追求更高智慧化及高度便利性的科技產品，而創造更大的技術面商機。

【奈米製程技術演進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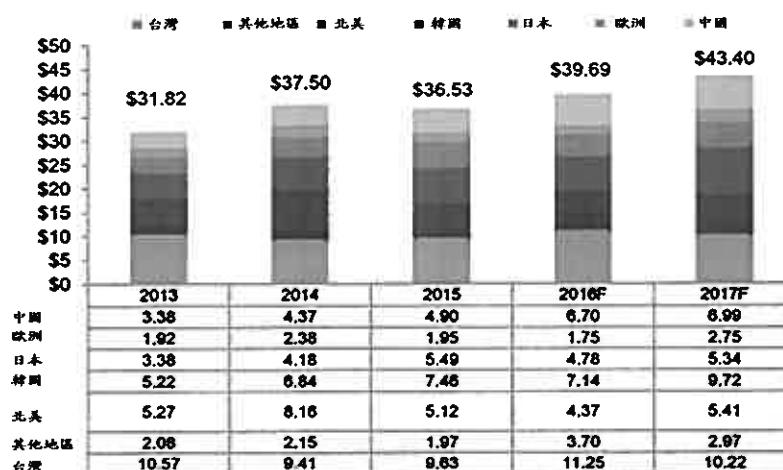
	2012-2013	2014-2015	2016-2017	2018-2019
Logic	22/20nm Memory: 0.09um ² SRAM Device: planar/FinFET Gate: RMG-HKMG Channel: Si Vdd: 0.8V	16/14nm Memory: 0.08um ² SRAM Device: FinFET, FDSOI Gate: RMG-HKMG Channel: Si Vdd: 0.6V	10nm Memory: 0.06um ² SRAM Device: FinFET Gate: HKMG Channel: Si, Ge, III-V Vdd: 0.5V	<7nm Memory: FBRAM, STT-RAM Device: FinFET Nanowire Gate: HKMG Channel: IIV-Graphene
DRAM	38-32nm Memory: Stacked-MIM Pert: planar Array: 6F2, bWL Gate: Poly/SiO ₂ Channel: Si Vdd: 1.35V	29-22nm Memory: Stacked-MIM Pert: planar Array: 6F2, bWL Gate: HKMG Channel: Si Vdd: 1.2V	22-16nm Memory: Stacked-MIM Pert: planar Array: 6F2, 4F2, bBL, LBL, 1T1C(VFET) Gate: HKMG Channel: Si Vdd: 1.1V	16-14nm Memory: FBRAM, STT-RAM, RRAM, PCRAM Pert: planar Array: 4F2, 1T, 1T1R, 1T1MTJ(VFET) Gate: HKMG Channel: Si Vdd: ~1V
Flash	19-16nm hp 4.5F-6F2 Asymmetric Cell Density: 128GB Device: FG	16-14nm hp 3D NAND intro at 5x-4xnm 6F2 Asymmetric Cell 4F2 Symmetric Cell Density: 256-512B Device: Dual-FG	~11-10nm hp(planar) 3D NAND at 3x-2xnm, Xpoint intro at 2xnm 7F2 Asymmetric Cell 4F2 Symmetric Cell Density: 512-1024GB Device: Dual-FG, BiCS in HVM	<10nm hp(planar) Xpoint intro at 2xnm Density > 1TB with 3D Chip-Stacking Device: 3D BiCS, Xpoint-RRAM Selector Diode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2014 年 11 月

另根據國際半導體設備材料產業協會 (SEMI) 最新公布的北美半導體設備製造商訂單出貨值 (B/B Ratio) 顯示，2016 年 12 月之 B/B Ratio 為 1.06，重回代表景氣擴張的 1 以上，是 2016 年 5 月以來新高。此外，國際半導體設備材料產業協會 (SEMI) 預估 2017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市場預計將成長 9.3%，達 434 億美元。預計台灣、韓國和中國於 2017 年仍將穩居前三大市場，其中台灣半導體設備銷售額雖下降至 102 億美元 (減少 9.2%)，但仍穩居第一，其次韓國設備銷售額將達 97 億美元，而中國設備銷售額則將達 70 億美元。由於本公司之主要產品中，半導體設備涵蓋多種前段製程設備及關鍵性零組件，故本公司之未來業績成長可期。

SEMI 年終半導體設備各地區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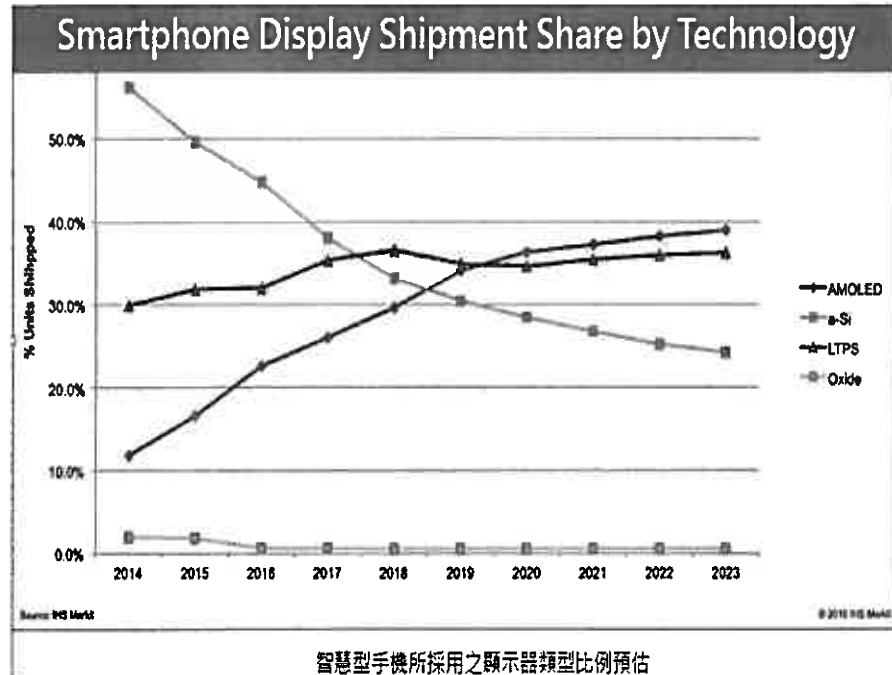
(單位：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SEMI 2016 年 12 月
*採四捨五入進位，故總數加總可能有不一致的情況

資料來源：國際半導體設備材料產業協會 (SEMI)

(2) 面板及觸控產業



智慧型手機所採用之顯示器類型比例預估

資料來源：HIS Markit(2016/8)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IHS Markit研究顯示，即使液晶顯示器(LCD)已經主導智慧型手機顯示器市場十多年，但是隨著2017年iPhone也可能開始採用OLED面板的情況下，到了2020年，OLED面板技術將成為智慧型手機的主要顯示技術。

隨著OLED面板開始啟用更輕薄且更具軟性的塑膠材質之後，加上採用低溫多晶矽(LTPS)背板，讓蘋果覺得iPhone升級的必要性。因此，在眾多廠商紛紛可以量產OLED面板的基礎下，蘋果在2017年勢必推出採用 OLED面板的iPhone機種，目前尚未得知是不是全部機種都，但是這對於OLED面板產業已經具有強力的扶植作用。

未來一年，三星顯示器、樂金顯示器、夏普、日本顯示器公司(JDI)、京東方、天馬、國顯、信利和華星等，都將開始讓AMOLED面板進入量產階段，甚至投入更多資源在相關技術的開發上。OLED面板龍頭三星顯示器啟用第六代A3 AMOLED面板，讓更多AMOLED面板進入市場。IHS Markit預估全球AMOLED面板產能將從2014年的500萬平方公尺將增加到2020年的3千萬平方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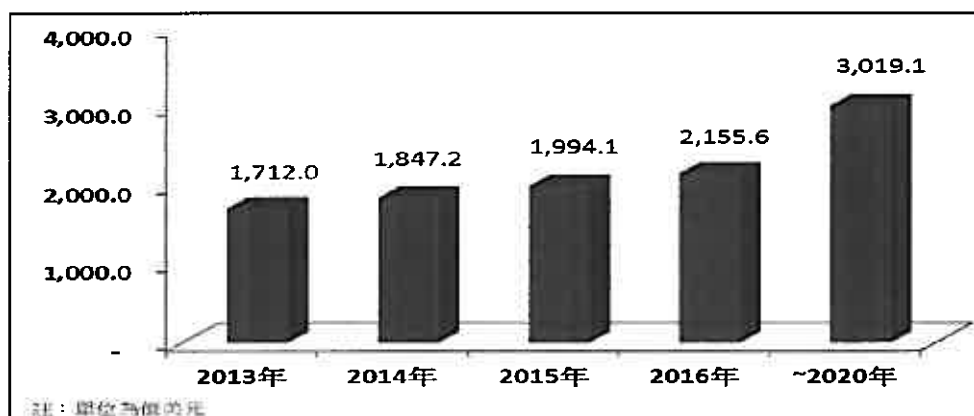
中國大陸投資許多資金於低溫多晶矽液晶顯示器，隨著市場的移轉，不得不改變原先計畫，改以添購OLED蒸鍍和封裝設備，進行量產OLED面板，因此未來幾年OLED熱將隨著進入智慧型手機之後，而變得更加火熱。

京鼎深耕 TFT-LCD 自動化設備產業多年，2016 成功跨入 LTPS 面板自動化設備，2017 將隨著全球顯示器公司 AMOLED 面板進入量產階段，積極參與新世代顯示器工廠建立。

(3)工業 4.0 與智慧製造

全球工業 4.0、台灣生產力 4.0 與中國製造 2025 方案創造產業新一波的成長動能。根據 Industrial Control and Factory Automation Market 統計，105 年全球工業控制與工廠自動化市場規模為 2,155 億美元，預估未來將受企業為節省能源、降低人力成本、改善生產效率、發展技術整合及提升競爭力等因素影響下，持續成長至 2020 年約 3,019 億美元。

【2013~2020 年全球工業控制及工廠自動化市場規模趨勢】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單位：億美元、%

應用區域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20年	CAGR(%) (2014~2020)
美洲	588.6	634.0	683.2	737.3	1,025.2	8.34%
歐洲	521.1	557.4	596.4	639.0	862.7	7.55%
亞太	503.1	549.4	600.2	656.5	962.4	9.79%
其他	99.2	106.4	114.3	122.8	168.8	7.99%
合計	1,712.0	1,847.2	1,994.1	2,155.6	3,019.1	8.53%

資料來源：MarketsandMarkets,工研院 IEK，

4.競爭利基

(1)生產高穩定度之製程設備

由於半導體為高度精密產業，而關鍵在於可否將產品品質維持穩定，並如期將訂單數量交予下游廠商及終端客戶，因此，產線使用的製程設備品質將受到各製造廠商高度重視，就此產業特性，所有製程設備廠均需先經由終端廠商認證，包括測試製程設備運作情形穩定性、檢測設備產出品質瑕疵率及相關備品耗損率，測試通過後，才會正式接到下游廠商訂單。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研發技術團隊積極提升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以產品的高良率和穩定的品質，佐以經驗豐富的研發及生產人員做為後盾，維持高度的生產良率，在半導體前段材料及元件的設備技術中，成為領導廠商。

(2)強化多角化之終端應用領域

本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與太陽能製程設備暨關鍵性零組件，以及自動化設備及系統整合之研發、製造及銷售，而半導體設備及自動化設備應用非常廣泛，其中半導體設備相關產品應用於半導體、太陽能、面板、醫療等領域之設備、模組及關鍵性零組件，而自動化設備相關產品則應用於連接器(包括 Cable 及 Connector)、半導體製程等領域，未來將積極佈局並廣泛延伸至能源、醫療、機器視覺檢測、環保、TFT-LCD 及觸控等產業之相關設備。

(3)與國際知名大廠策略聯盟，提升市場競爭力

由於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為高精密之整合技術，品質受到各製造廠商高度重視，且由於終端客戶多為國際知名品牌大廠，客戶營運狀況穩定且已有紮實根基，銷售區域遍及全球，較不易受個別市場或景氣變化而有重大波動，在業績穩定成長，且與客戶間以合約製造的方式提供國際設備大廠品質較佳、價格較競爭優勢之半導體設備關鍵零組件及系統的前提下，本公司配合客戶的需求共同開發研究創新的模式，亦為公司之競爭能力創造更為強大的優勢。

(4)具有垂直整合之技術及製程能力

我國半導體產業係採專業分工模式，上下游生產供應鏈完整，品質優良且價格具競爭力之優勢，本公司具有各工段之垂直整合能力，包括擁有 43 個表面處理技術認證，是全亞洲表面處理技術相當完善且較領先其他同業之公司，此項優勢除可彈性及自主控制物料、品質、生產安排、人員調整等多方面向，憑藉著優異之成本控制、製造技術與生產彈性等競爭優勢，加上運籌效率等能力，可提供客戶設備模組或整機設備等之服務，此垂直整合能力在快速變遷的產業環境中，掌握市場的脈動與需求，並為客戶贏得市場先機，也競爭力能立於不敗之地。

(5)擁有完整之研發及經營團隊

本公司研發團隊歷練豐富且完整，對於每一項承接之高科技製程設備自動化系統及整合系統服務均戮力投入，除了完善分工及暢通的協調平台外，研發團隊並定期與客戶溝通工作進度及需求方向，透過逐步累積專業經驗與智慧價值經驗，吸收每個客戶之產業技術、瞭解其需求，以期提供客戶更完整之服務並且達到高效率生產之目標，並進一步提供客戶對公司產品之滿意度，使得本公司能充分掌握市場發展趨勢及因應市場研發設計新產品。

由於在特殊領域所累積之核心知識與經驗，將無法輕易被其他競爭對手仿效，且在經驗累積之效果下，除了減少學習曲線之成本外，於利基市場所建立之專業地位將更不易被取代，亦構成此行業新進者之進入障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半導體產業持續成長

受惠於中國與新興市場的行動智慧型裝置出現爆發性成長，且產品整合度高、開發時程短、性能優勢明顯、產品更新週期縮短等優勢影響，半導體產業上中下游之供應鏈對於製程技術之要求不斷提升，其中，在晶圓製造技術方面，先進製程訂單成長力道強勁，甚至 28 奈米製程訂單亦呈滿載，此外，記憶體方面，DRAM 供過於求的情形獲得改善，使產

品價格上揚，廠商陸續擴充產能或導入先進製程，且未來預估受智慧行動裝置及穿戴式科技產品推陳出新影響，市場的消費性電子產品規格將持續提高，導致晶圓及 DRAM 製程技術要求亦隨之提高，奈米製程技術以 Logic 為例，由 2012 年度的 22/20 奈米提升至今已達 16/14 奈米，預計至 2019 年將普及 7 奈米以下之製程技術，使業者對於高階製程設備的投資意願增加，將擴大對半導體更高階製程設備的資本支出，故半導體設備產業，最終將隨著人類追求更高智慧化及高度便利性的科技產品，而創造更大的技術面商機，業績成長力道顯著。

B. 產業進入門檻高，較不易被取代

半導體為高度精密產業，而關鍵在於可否將產品品質維持穩定，並如期將訂單數量交予下游廠商及終端客戶，因此，產線使用的製程設備品質將受到各製造廠商高度重視，就此產業特性，所有製程設備廠均需先經由終端廠商認證通過後，才會正式接到下游廠商訂單，因此一旦獲得認證就不輕易更動，故競爭對手要進入市場相對不易；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研發技術團隊積極提升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以優良品牌形象，在半導體前段材料及元件的設備技術中，成為領導廠商，並藉由與國際半導體設備知名大廠的合作，且通過該廠商對公司製程及產品的認證，以合作開發的方式維持公司競爭的優勢，並於 2013 年獲得全球第一大半導體設備廠商公佈為其全球品質及交期最優秀的供應商，故公司在半導體設備產業的可取代性應屬有限。

C. 終端客戶多為國際知名大廠，業績穩定成長

由於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為高精密之整合技術，品質受到各製造廠商高度重視，因認證取得不易所形成產業之高度進入障礙，且因公司主要銷售客戶多為各應用領域國際知名品牌大廠，客戶營運狀況穩定且已有紮實根基，其銷售區域遍及全球，較不易受個別市場或景氣變化而有重大波動，公司與客戶間皆維繫良好的溝通橋樑，以掌握客戶之產品需求，產品亦受國際大廠肯定，藉由與客戶間以合約製造的方式提供國際設備大廠品質較佳、價格較競爭優勢之半導體設備關鍵零組件及系統的前提下，遂配合業界的需求共同開發研究創新的模式，亦為本公司之競爭能力創造更為強大的優勢，使營收穩定成長。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進貨或銷貨集中

本公司之主要生產基地為富士邁（上海），隨著業績持續成長，並因應整體的產能規劃策略，委由大陸加工公司進行生產技術含量較低的小型機加工零組件及太陽能晶片切割機機台組裝，造成向大陸加工公司採購集中之情事；另因產業特性所致，公司銷售之客戶及終端應用廠商對象別大多為半導體設備或晶圓廠等國際大廠為主，且因銷售對象數量有限，亦而產生銷貨集中之情事。

因應對策：

為降低進貨集中風險，本公司進行選擇國內外優良廠商時，除了須通過內部評鑑及相關驗證合格外，並同步積極尋找其他合格之供應商，且平時與供應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並設有專人專責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評鑑過程也針對品質瑕疵容忍度以及交期或配合度據以評核，以

避免產生供貨短缺之疑慮，以及供貨品質之穩定性；另本公司針對銷貨集中部分，除了與既有客戶維持密切的交易及合作，以維護良好的關係外，並積極開發新客源，另亦積極將產能及技術資源轉移運用於開發其他利基型產品，以分散銷貨集中所帶來的風險。

B. 產業面臨高度競爭之風險

在半導體產業中，由於中國及韓國等國外競爭者發展日益蓬勃，中國大陸挾內需市場的優勢，近年來積極扶植本土高科技產業，而在此一政策扶持下，中國大陸本土業者將持續為國內半導體帶來競爭壓力，國內半導體在此一威脅下，將會有面臨既有訂單流失以及削價競爭之風險。因應對策：

我國半導體產業係採專業分工之生產特性，其中，半導體設備生產技術係高精密之整合技術，且本公司之終端客戶為國內外晶圓大廠，而晶圓大廠採購設備所考量的因素，除了設備售價外，生產技術可因應現階段市場主流、設備可靠度、製程彈性化、產能及交期配合度及售後服務等更是考慮之要項，仍可透過下列措施，降低受到國外競爭者藉由削價競爭進一步侵蝕公司訂單之風險疑慮：

(a) 與半導體設備大廠策略聯盟

公司於 2002 年起與全球第一大半導體設備大廠已為策略聯盟夥伴關係，技術及品質認證、交期配合度、財務狀況穩定性等項目，目前亦列於該客戶之全球供應商評鑑品質及準時達交率首位，透過此合作型態，雙方已然成為生命共同體，使同業進入障礙更加提升，本公司期以此技術能力及營運模式之優勢持續開拓市場，增加市場占有率，更可開拓國際知名度、強化自身技術及提升競爭力。

(b) 積極開發半導體製程外之應用領域

本公司運用現有技術，積極開發自身技術以增加運用於半導體製程外之應用領域，包括能源(如：太陽能設備)、醫療(如：智能化行動護理車)及環保(如：污水監控處理設備)等，並業已陸續投入生產及銷售，期以其他高附加價值及特殊領域之新產品，提高競爭利基。

C. 匯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銷貨交易計價幣別主要係以美元為主，而進貨則係以美元為主，人民幣為輔，將面臨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兌換損失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之匯兌風險除部分以進銷貨自然避險方式降低外，另設有專人隨時密切注意匯率變化資訊及國際經濟局勢變化，審慎研判匯率變動趨勢，以有效降低匯率風險，故匯率波動對公司營收之影響不大，營運不致遭受重大之威脅。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半導體、顯示器、光電及綠能、工廠自動化等產業之先進製程暨自動化設備，其用途概述如下：

(1) 在半導體產業方面：

A. 半導體前段晶圓製造之薄膜、蝕刻、化學機械研磨等製程所需之設備及關鍵零組件：設備產製過程包括整機製造、整合、調整、測試等，產品完整度需達直接進入半導體晶圓廠即可運轉生產之水準。零組件主要為真空製程反應室腔體、設備機體、真空製程元件、精密機構零件等構成

設備主結構之各式部件。

- B. 晶圓傳輸自動化設備：搭接晶圓廠內製程主設備，將晶圓由工廠端之自動物流天車系統傳送而來之晶圓傳送盒，開啟、對位、傳輸到製程主設備內。
- C. 微污染防治及惰性氣體充填裝置：精密控制晶圓製程環境，對微污染進行控制與防制，使晶圓在製程中之傳輸、儲存、全程潔淨度受到保護，進而提升良率及生產力。

(2)在顯示器產業方面：

- A. 顯示器面板整廠自動化設備：由玻璃進料開始，進入薄膜電晶體各段製程，到液晶注入，以及背光模組組裝等，整個顯示器生產過程之玻璃搬送、儲存、定位之整廠自動化設備。
- B. 面板檢查設備：對應前段製程採用自動光學檢查，對薄膜電晶體之成膜厚度及各像素之缺陷進行精密檢查。對應液晶注入後之產品檢查，則以精密探針接觸面板電極，輸入畫面訊號，進行像素缺陷檢查。
- C. 雷射切割設備：切割顯示器面板玻璃以及觸控面板玻璃之設備，尤其對於離子交換強化玻璃之極高表面硬度與極深強化層，傳統鑽石刀輪已無法有效切割，必須採用雷射切割。

(3)在光電及綠能產業方面：

- A. LED 燈泡全自動生產線：以超高速生產速率，自動組裝生產 LED 燈泡產品，由燈版、散熱器、電源、外殼、燈頭等零件，到最終測試分級，完全一貫自動化無人作業。
- B. 太陽能電池晶片自動化設備：搭配太陽能電池晶片製程主設備，將晶片由卡匣裝載、儲存在緩衝區，依序取出晶片並載入到主設備進行製程，完成製程後再將晶片裝載回卡匣。
- C. 太陽能電池模組整廠自動化設備：將太陽能晶片經過清洗、串焊、堆疊、層壓、修邊、組框、接線盒、測試、包裝等工序，製作完成電池模組之整廠物料輸送及自動化流程設備。

(4)在工廠自動化產業方面：

- A. 智慧工廠及機械人應用：基礎上運用機械人取代人力，執行高重複性、高勞動力、高風險之作業，更進一步結合感測器、人工視覺、網路技術，運用機械人進行無人智慧化生產。
- B. 精密加工及組裝：因應 3C 產業大量製造以及產能快速爬升之需要，設計客製化的自動生產線，提升生產效率以及良率。

設備的效能影響半導體晶圓及面板等電子元件的良率甚鉅，其中所涉及之製造技術層次多元，從技術較單純的零組件製作開始，循序漸進到複雜度較高的模組、系統到整合測試都是關鍵。雖然設備產品量少樣式多，其功能各式各樣不一而足，追根究底其產製過程仍可歸納區分為：

(1)產品開發與工程分析

- (a)產品規格制定
- (b)設計研發
- (c)製造工程展開
- (d)製造標準訂定
- (e)檢驗標準訂定

(2)零件製造及小型模組生產

- (a)金屬元件製程

- (b) 高分子材料元件製程
- (c) 精密焊接製程
- (d) 表面處理製程
- (e) 電路元件製程
- (3) 次系統模組整合製造
 - (a) 主幹配線
 - (b) 機架組裝
 - (c) 製程核心組裝
 - (d) 標準零組件安裝
 - (e) 製程核心測試/真空測漏
- (4) 整機系統整合
 - (a) 系統規劃
 - (b) 標準流程訂定
 - (c) 各次系統模組整合
 - (d) 整機系統整合
 - (e) 外觀及週邊設施整合
- (5) 系統最終測試與調校
 - (a) 測試標準流程規劃
 - (b) 建立標準測試治具及環境
 - (c) 系統測試
 - (d) 製程測試
 - (e) 外觀檢查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狀況
I/O motion controller	穩定良好
PCB ASSEMBLY	穩定良好
Aluminum	穩定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IFRSs)				105 年度 (IFRSs)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733,704	19.71	-	D 公司	1,508,727	26.11	-
2	D 公司	0	0	-	A 公司	814,829	14.10	-
3	其他	2,988,165	80.29	-	其他	3,454,233	59.79	-
	進貨淨額	3,721,869	100.00	-	進貨淨額	5,777,78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105 年度因面板自動化設備訂單增加，故向 D 公司進貨金額大幅增加。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IFRSs)				105 年度(IFRSs)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3,093,311	57.19	無	甲公司	4,034,558	51.47	無
2	鴻海集團	1,504,854	27.82	註	鴻海集團	2,540,004	32.41	註
3	其他	811,016	14.99	-	其他	1,263,343	16.12	-
	銷貨淨額	5,409,181	100.00	-	銷貨淨額	7,837,905	100.00	-

註：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集團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主要受惠於半導體產業景氣回升，及增加銷售面板自動化設備，故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半導體設備		9,269	7,700	2,490,780	19,381	16,168	2,597,816
關鍵性零組件		8,275	6,874	138,430	34,371	12,630	286,881
合計		17,544	14,574	2,629,210	53,752	28,798	2,884,69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半導體設備		733	139,436	58,388	3,897,404	2,238	220,032	16,901	4,154,763
關鍵性零組件		380	159,336	459,902	1,116,816	334	1,772,414	505,778	1,614,769
其他		50	1,494	58,823	94,695	983	17,256	33,091	58,671
合計		1,163	300,266	577,113	5,108,915	3,555	2,009,702	555,770	5,828,20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6年3月31日 單位：人/年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員	44	48	44
	研發人員	18	21	20
	直接員工	236	314	311
	間接員工	507	560	563
	合 計	805	943	938
平 均	年 歲	31.22	31.72	31.5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99	4.80	4.6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25%	0.42%	0.53%
	碩 士	7.20%	7.00%	6.72%
	大 專	53.17%	52.07%	51.49%
	高 中	36.77%	36.27%	37.10%
	高 中 以 下	2.61%	4.24%	4.16%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狀況

項目	證書編號
污水納入竹南科學園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竹環字第 1040014398 號
水污染防治計畫及許可	竹科環水許字第 KS006-02 號
毒化物管理	063-05-O0001 055-05-O0001

(2)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繳納狀況

目前本公司無須繳交任何環保規費。

(3)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之設立狀況

本公司依法無須設置環保專責單位或人員。

2.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6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氣氣測漏儀	1	104.08.25	940	642	偵測製程管路是否洩漏
廢氣處理設備	1	104.12.21	3,250	2,437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系統	1	104.12.22	4,570	3,428	處理製程廢水達到污水排放標準
一般排氣設備	1	105.04.11	1,050	858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油水離屑機	1	105.09.29	1,218	1,096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廢水改善工程	1	105.11.10	650	608	處理製程廢氣達到廢氣排放標準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 (a)婚喪補助、生育補助、部門聚餐補助、員工旅遊補助，另亦提供三節禮券及生日禮券，每年不定期舉辦家庭日、中秋節烤肉及各項趣味競賽等活動。
- (b)本公司亦按政府相關法令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提撥勞工退休金，更為了提高員工安全保障，為員工提供團體保險及出差旅平險以保障員工。
- (c)員工現金增資入股及員工紅利制度：
 - a.入股：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時依法保留 10%~15%由員工認股。
 - b.分紅：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 (2)員工進修及訓練：教育訓練為本公司福利之一，公司鼓勵員工透過訓練課程來提升個人素質及能力，增加工作技能。主要訓練內容如下：

- (a)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藉由教育訓練引導新進人員熟悉公司文化、組織發展、沿革、工作環境及各項系統之運用。
- (b)管理才能訓練：公司依不同管理階層需要，提供同仁合適自己之管理才能發展課程。
- (c)專業教育訓練：員工依個人工作屬性及專業領域不同之需求，可選擇內部單位或外部訓練單位所開設之最新知識、技術之專業課程，促進技術及知識之交流。
- (d)通識教育訓練：公司將視員工需求或職業安全需要提供各項安全、衛生、健康等通識訓練，除工作上技能知識提升外，亦提供員工身心健康成長之課程。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a)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
- (b)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

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為能勞資溝通暢通，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及不定期舉辦動員月會與同仁進行意見交流。
 - 2.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及舉報信箱等溝通管道，並有相關申訴制度實施辦法公告於內部網站，同仁有任何建議或舉報均可透過此管道提出。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契約	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91/07/05-110/12/31	承租公司 廠房土地	無
先期技術授權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06/02/01-107/1/31(註)	技術授權	無
技術授權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05/02/01-106/07/31	技術授權	無
銷貨合約	甲公司	101/05/31 至目前持續有效	產品銷售	無
銷貨合約	乙公司	93/05/12 至目前持續有效	產品銷售	無
銷貨合約	鴻海集團	104/09/07-111/09/06	產品銷售	無
銷貨合約	丙公司	104/11/16-109/11/15	產品銷售	無
加工合約	A 公司	101/07/14-106/07/14，到期自動展延	委託加工	無

註：本公司為順利發展 3DIC LED 業科計畫，遂與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簽訂合約以取得該項技術使用權，而該項技術係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執行經濟部 105 年度計畫之研發成果，該研發成果依合約規定將於 106/2/1 ~107/1/31 期間提供予本公司使用，並將於使用期間始支付技術授權金，故簽訂先期技術授權契約以確保本公司之技術取得。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流動資產		2,178,229	1,971,995	2,395,003	3,341,667	4,116,6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3,994	578,015	608,999	665,277	720,750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164,019	622,703	559,034	371,339	279,332
資產總額		2,976,242	3,172,713	3,563,036	4,378,283	5,116,7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53,113	2,001,724	2,125,292	2,216,187	2,256,699
	分配後	2,853,113	2,001,724	2,185,292	2,488,187	註
非流動負債		8,574	61,419	56,858	25,915	37,1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861,687	2,063,143	2,182,150	2,242,102	2,293,848
	分配後	2,861,687	2,063,143	2,242,150	2,514,102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4,555	1,109,570	1,380,886	2,136,181	2,822,855
股本		1,080,000	600,000	600,000	680,000	750,000
資本公積		118,000	271,600	—	419,993	780,2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86,211)	(278,856)	315,694	770,796	1,138,037
	分配後	(1,186,211)	(278,856)	255,694	498,796	註
其他權益		102,766	516,826	465,192	265,392	154,53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4,555	1,109,570	1,380,886	2,136,181	2,822,855
	分配後	114,555	1,109,570	1,320,886	1,864,181	註

註：截至民國106年3月31日止，民國105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未分配後之金額。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1,416,290	1,803,961	1,425,210	2,027,608	3,075,8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611	133,715	119,994	149,445	234,408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366,097	797,698	1,053,531	1,347,083	1,543,212
資產總額		1,956,998	2,735,374	2,598,735	3,524,136	4,853,4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33,869	1,564,385	1,160,991	1,362,040	1,993,460
	分配後	1,833,869	1,564,385	1,220,991	1,634,040	註
非流動負債		8,574	61,419	56,858	25,915	37,14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42,443	1,625,804	1,217,849	1,387,955	2,030,608
	分配後	1,842,443	1,625,804	1,277,849	1,659,955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4,555	1,109,570	1,380,886	2,136,181	2,822,855
股本		1,080,000	600,000	600,000	680,000	750,000
資本公積		118,000	271,600	—	419,993	780,2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86,211)	(278,856)	315,694	770,796	1,138,037
	分配後	(1,186,211)	(278,856)	255,694	498,796	註
其他權益		102,766	516,826	465,192	265,392	154,53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4,555	1,109,570	1,380,886	2,136,181	2,822,855
	分配後	114,555	1,109,570	1,320,886	1,864,181	註

註：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未分配後之金額。

3.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2,187,351				
基金及投資	50,575				
固定資產	635,194				
無形資產	—				
其他資產	103,122				
資產總額	2,976,2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47,750			
	分配後	2,847,750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12,5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860,336			
	分配後	2,860,336			
股本	1,080,000				
資本公積	118,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84,860)			
	分配後	(1,184,8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2,76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5,906			
	分配後	115,906			

不適用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民國 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1,416,290				
基金及長期投資	297,947				
固定資產	173,069				
無形資產	—				
其他資產	69,692				
資產總額	1,956,99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28,506			
	分配後	1,828,506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12,5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41,092			
	分配後	1,841,092			
股本	1,080,000				
資本公積	118,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84,860)			
	分配後	(1,184,8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2,76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5,906			
	分配後	115,906			

不適用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民國 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二)簡明損益表

1.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2,679,903	2,468,753	4,602,925	5,409,181	7,837,905
營業毛利	479,818	323,419	554,701	944,419	1,213,767
營業(損)益	202,019	65,592	153,110	514,059	743,4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297	70,643	59,858	44,855	83,420
稅前淨利	230,316	136,235	212,968	558,914	826,84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03,411	125,224	206,059	515,030	642,310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592,419)	(82,353)	117,020	0	0
本期淨利(損)	(389,008)	42,871	323,079	515,030	642,3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468)	414,544	(51,763)	(199,728)	(113,9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4,476)	457,415	271,316	315,302	528,37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89,008)	42,871	323,079	515,030	642,31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04,476)	457,415	271,316	315,302	528,3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	(18.01)	1.64	5.38	8.11	9.05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民國 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2,065,803	2,175,348	3,507,719	3,905,394	6,572,019
營業毛利		239,246	240,784	378,655	508,609	661,360
營業(損)益		101,931	59,696	125,513	190,885	316,1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439	65,528	87,455	368,029	411,986
稅前淨利		203,370	125,224	212,968	558,914	728,17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03,411	125,224	206,059	515,030	642,310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592,419)	(82,353)	117,020	0	0
本期淨利(損)		(389,008)	42,871	323,079	515,030	642,3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468)	414,544	(51,763)	(199,728)	(113,9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4,476)	457,415	271,316	315,302	528,37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89,008)	42,871	323,079	515,030	642,31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04,476)	457,415	271,316	315,302	528,3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		(18.01)	1.64	5.38	8.11	9.05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民國 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2,679,903				
營業毛利(損)		480,303				
營業(損)益		203,17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5,75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7,45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31,47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04,509				NA
停業部門損益		(592,419)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387,910)				
每股盈餘(虧損)		(3.59)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民國 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2,065,803				
營業毛利		239,731				
營業(損)益		103,09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7,5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79,58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28,98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29,001)				NA
停業部門損益		(258,909)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387,910)				
每股盈餘(虧損)		(3.59)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民國 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101年	徐聖忠、蕭春鶯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2年	徐聖忠、蕭春鶯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3年	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4年	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5年	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6.15	65.03	61.24	51.21	44.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07	191.96	226.75	321.10	391.6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6.35	98.51	112.69	150.78	182.42	
	速動比率	64.50	71.08	76.31	113.23	138.58	
	利息保障倍數	(766.90)	379.56	6,009.53	8,488.32	17,973.8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0	3.92	6.32	6.65	6.91	
	平均收現日數	79	93	58	55	53	
	存貨週轉率(次)	2.71	4.82	6.40	5.95	7.5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27	3.57	4.30	3.49	4.62	
	平均銷貨日數	135	76	57	61	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83	4.07	7.76	8.49	11.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8	0.80	1.37	1.36	1.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68)	1.91	9.73	13.11	13.6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80)	7.00	25.95	29.29	25.9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3.53)	8.98	55.00	82.19	110.25	
	純益率(%)	(14.52)	1.74	7.02	9.52	8.19	
	每股盈餘(元)	(18.01)	1.64	5.38	8.11	9.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8.32	24.34	註	34.36	3.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2.17	183.78	144.83	382.98	158.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3.53	34.72	註	25.09	(5.7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1	2.39	1.49	1.17	1.13	
	財務槓桿度	1.26	1.42	1.04	1.01	1.01	

註：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故未予列示。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度現金增資挹注長期資金；及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情形良好，致使長期資金大幅增加。
- 2.流動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訂單大增及為備料供生產，故應收款項及存貨增加所致。
- 3.速動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訂單大增，故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 105 年公司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情形良好，使稅前淨利增加。
- 5.存貨週轉率(次)：主要係因 105 年訂單大增，營業成本隨之增加，致使存貨週轉率上升。
- 6.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主要係因 105 年訂單大增，營業成本隨之增加，致使應付款項週轉率上升。
- 7.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因 105 年訂單大增，營業成本隨之增加，存貨週轉率上升所致。
-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要係因 105 年訂單大增，致使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上升。
- 9.總資產週轉率(次)：主要係因 105 年公司營業收入大幅增加，使總資產週轉率上升。
- 10.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公司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情形良好，使稅前淨利增加，故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
- 11.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工程驗收尾款增加；及為配合投產增加存貨部位，致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 1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工程驗收尾款增加；及為配合投產增加存貨部位，致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且股利發放較前期增加，致使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 13.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工程驗收尾款增加；及為配合投產增加存貨部位，致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且股利發放較前期增加，致使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註：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4.15	59.44	46.86	39.38	41.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5.61	829.80	1,150.80	1,429.41	1,204.2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7.23	115.31	122.76	148.87	154.30
	速動比率	69.89	105.39	104.88	127.66	137.36
	利息保障倍數	(2,113.02)	375.01	8,761.10	13,195.45	26,397.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7	5.06	7.73	8.78	8.06
	平均收現日數	63	72	47	42	45
	存貨週轉率(次)	6.09	12.77	17.21	14.70	20.8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15	4.83	5.93	5.46	5.78
	平均銷貨日數	60	29	21	25	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33	14.11	27.65	28.99	34.2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1	0.93	1.32	1.28	1.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37)	2.38	12.23	16.94	15.3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80)	7.00	25.95	29.29	25.9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6.02)	7.14	54.99	82.19	97.09
	純益率(%)	(18.83)	1.97	9.21	13.19	9.77
	每股盈餘(元)	(18.01)	1.64	5.38	8.11	9.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66	31.88	註	32.02	7.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68.52	415.91	209.57	263.63	167.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3.56	49.87	註	16.42	(3.9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5	1.57	1.12	1.06	1.09
	財務槓桿度	1.21	1.35	1.03	1.02	1.01

註：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故未予列示。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 105 年公司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情形良好，使稅前淨利增加。
- 2.存貨週轉率(次)：主要係因 105 年訂單大增，營業成本隨之增加，致使存貨週轉率上升。
- 3.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因 105 年訂單大增，營業成本隨之增加，存貨週轉率上升所致。
- 4.總資產週轉率(次)：主主要係因 105 年公司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情形良好，使總資產週轉率上升。
- 5.純益率：主要係因產品組合變動，105 年度毛利下降致純益率下降。
- 6.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第四季營業收入增加，且工程驗收尾款尚未收回，致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 7.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第四季營業收入增加，且工程驗收尾款尚未收回，致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且股利發放較前期增加，致使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 8.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 105 年第四季營業收入增加，且工程驗收尾款尚未收回，致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且股利發放較前期增加，致使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註：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6.1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8.2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6.81				
	速動比率	64.94				
	利息保障倍數	(764.1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3				
	平均收現日數	77.21				
	存貨週轉率(次)	2.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27				
	平均銷貨日數	134.9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8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7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8.81			
		稅前純益	(33.42)			
	純益率(%)	(14.47)				
每股盈餘(元)	(17.9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8.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1.1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1				
	財務槓桿度	1.26				

註：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四)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4.0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6.9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7.45				
	速動比率		64.99				
	利息保障倍數		(6.3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6				
	平均收現日數		63.36				
	存貨週轉率(次)		6.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15				
	平均銷貨日數		60.0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9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5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3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7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54			
		稅前純益		(11.94)			
	純益率(%)		(18.77)				
每股盈餘(元)		(17.9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4.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5.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2.6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0				
	財務槓桿度		1.20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會計師及徐永堅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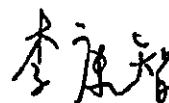
此致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李康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劉應光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185 號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京鼎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鼎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京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京鼎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由於京鼎集團第三方保管之發貨倉交易模式因存貨運送至發貨倉時屬於轉倉，待客戶實際於發貨倉拉貨時交易始成立，因發貨倉位於美國或新加坡，相對於直接出貨控管不易，銷貨收入之認列係透過發貨倉所提供之報表，而非系統控管，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符之情形。由於京鼎集團每日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確認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2.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觀察，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另已追查回函或盤點觀察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京鼎集團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已適當調整入帳。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979,371 仟元及新台幣 65,703 仟元。

京鼎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暨零組件，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京鼎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個別辨認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京鼎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主觀判斷，具估計之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驗證京鼎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評估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檢視過往及期後存貨報廢狀況，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4.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日記簿分錄之測試

事項說明

日記簿分錄係記錄日常已發生交易事項與非交易事項，經由過帳、累積及分類後，組成財務報表項目餘額及交易金額。京鼎集團之日記帳分錄依產生方式主要分為自動分錄及人工分錄兩大類。自動分錄係透過前端子系統（如，銷貨、採購、生產及庫存等系統）進行原始交易之作業流程及核准程序，並拋轉相關交易之標準分錄至日記簿；人工分錄則採人工作業模式直接記載與核准其他非自動拋轉交易及非交易事項之非標準分錄於日記簿中。

由於上述自動分錄自不同交易流程產生；而人工分錄之類型多樣及複雜，且數量眾多，涉及人工作業與判斷，不適當之日記簿分錄可能導致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認為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因其先天性風險較高，因此對日記簿分錄之測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瞭解及評估京鼎集團人工與自動之日記簿分錄性質及其產生分錄之流程與控制（包含資訊系統擷取流程與控制）之有效性以及相關人員權責劃分之適當性，以辨認人工分錄中風險較高之領域，包含不適當人員、時間及會計科目等，並確認日記簿分錄母體之完整性。
2. 針對人工分錄依所辨認風險較高之領域以選取分錄，就所選取之分錄檢查相關佐證文件、分錄之適當性及其經權責人員切立與核准。
3. 有關自動分錄併同相關交易流程執行測試。

其他事項-對個體財務報表出具查核報告

京鼎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京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京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京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京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京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京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京鼎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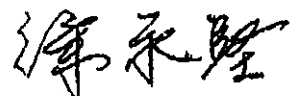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37,425	28	\$ 1,492,451	3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845,767	16	422,218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03,958	12	380,185	9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87,568	2	57,646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52,599	3	154,342	4
130X	存貨	六(五)	913,668	18	723,866	16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75,636	1	108,406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	-	2,55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116,621</u>	<u>80</u>	<u>3,341,667</u>	<u>76</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71,853	4	193,718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720,750	14	665,277	1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68,451	1	71,44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	-	7,22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八	39,028	1	98,944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00,082</u>	<u>20</u>	<u>1,036,616</u>	<u>24</u>
1XXX	資產總計		<u>\$ 5,116,703</u>	<u>100</u>	<u>\$ 4,378,283</u>	<u>100</u>

(續次頁)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66,000	3	\$ 264,661	6
2170	應付帳款	七	1,438,178	28	1,428,188	3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485,076	9	400,837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91,291	2	37,83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及七	76,154	2	84,67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56,699</u>	<u>44</u>	<u>2,216,187</u>	<u>5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28,458	1	19,59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8,691	-	6,31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7,149</u>	<u>1</u>	<u>25,915</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293,848</u>	<u>45</u>	<u>2,242,102</u>	<u>51</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750,000	15	680,000	1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780,288	15	419,993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83,072	1	31,56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4,965	21	739,227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154,530	3	265,392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822,855</u>	<u>55</u>	<u>2,136,181</u>	<u>49</u>
3XXX	權益總計		<u>2,822,855</u>	<u>55</u>	<u>2,136,181</u>	<u>4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116,703</u>	<u>100</u>	<u>\$ 4,378,28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應光



經理人：劉應光



會計主管：鍾曉佩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7,837,905	100	\$ 5,409,1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6,624,138)	(85)	(4,464,762)	(83)
5900 營業毛利		1,213,767	15	944,419	1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235,913)	(3)	(192,183)	(4)
6200 管理費用		(174,914)	(2)	(183,91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517)	(1)	(54,25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70,344)	(6)	(430,360)	(8)
6900 營業利益		743,423	9	514,059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73,042	1	48,45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5,004	-	3,23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4,626)	-	(6,66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17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420	1	44,855	1
7900 稅前淨利		826,843	10	558,914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184,533)	(2)	(43,884)	(1)
8200 本期淨利		\$ 642,310	8	\$ 515,030	9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069)	-	\$ 7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九)	(91,621)	(1)	(6,43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九)	(21,865)	-	(222,104)	(4)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2,08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2,624	-	26,65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0,862)	(1)	(199,800)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3,931)	(1)	(\$ 199,728)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8,379	7	\$ 315,302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42,310	8	\$ 515,030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28,379	7	\$ 315,302	5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9.05		\$ 8.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8.96		\$ 8.0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應光



經理人：劉應光



會計主管：鍾晚佩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母公積		公司留盈餘		業主其他		權益	
	資本	發行溢價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損益	總額
104年1月1日餘額	\$ 600,000	\$ -	\$ -	\$ -	\$ 315,694	\$ 133,690	\$ -	\$ 331,502	\$ -	\$ 1,380,886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31,569	(31,569)	-	-	-	-	-
現金股利	-	-	-	-	(60,000)	-	-	-	-	(60,000)
本期淨利	-	-	-	-	515,030	-	-	-	-	515,030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12,722	7,271	-	-	-	-	-	-	19,993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	400,000	-	-	-	-	-	-	-	480,0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72	(4,348)	(195,452)	-	-	(199,72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680,000	\$ 412,722	\$ 7,271	\$ 31,569	\$ 739,227	\$ 129,342	\$ 136,050	\$ -	\$ 2,136,181	
105年1月1日餘額	\$ 680,000	\$ 412,722	\$ 7,271	\$ 31,569	\$ 739,227	\$ 129,342	\$ 136,050	\$ -	\$ 2,136,181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503	(51,503)	-	-	-	-	-
現金股利	-	-	-	-	(272,000)	-	-	-	-	(272,000)
本期淨利	-	-	-	-	642,310	-	-	-	-	642,310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8,981	1,314	-	-	-	-	-	-	10,295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0,000	350,000	-	-	-	-	-	-	-	420,0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3,069)	(91,621)	(19,241)	-	-	(113,93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50,000	\$ 771,703	\$ 8,585	\$ 83,072	\$ 1,054,965	\$ 37,721	\$ 116,809	\$ -	\$ 2,822,85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應光



經理人：劉應光



會計主管：鍾曉佩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26,843	\$ 558,914
調整項目		
收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三) 87,605	71,601
負債準備提列(迴轉)數	六(十二) 28,309	(23,026)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三) 10,723	13,87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10,295	19,99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4,626	6,6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二) (961)	545
呆帳費用(迴轉)提列數	(1,014)	2,41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4,478)	(1,710)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1,508)	(11,914)
應付款項轉列收入	六(二十一) (14,185)	-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二) -	1,95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1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424,608)	12,95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2,770)	3,658
其他應收款	(17,259)	(142,681)
存貨	(237,869)	(56,743)
預付款項	28,677	(7,514)
其他流動資產	2,553	(2,5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13,559	289,690
其他應付款	111,275	52,656
其他流動負債	(33,115)	(15,04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95	(7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9,093	773,181
支付所得稅	(111,360)	(11,6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7,733	761,5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138,772)	(113,58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3,432)	(59,467)
應收付代採購原料款項(增加)減少	(11,270)	103,985
處分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4,0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764	489
收取股利	11,508	11,914
收取利息	4,478	1,7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8,724)	(50,8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六(十五) 420,000	480,000
短期借款減少	(96,054)	(195,07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272,000)	(60,000)
支付利息	(4,626)	(6,663)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3)	(35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297	217,90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	(31,332)	1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5,026)	928,7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92,451	563,7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37,425	\$ 1,492,45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應光



經理人：劉應光



會計主管：鍾曉佩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0年4月26日成立，並依據「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於民國92年4月核准在園區內投資籌設。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公司更名為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7月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4年7月28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平面顯示器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奈米設備、LED照明、LED顯示產品及其他應用產品、光電、通訊晶圓材料及醫療器材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2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SAMOA)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	100	10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XSEMICON LLC. (LLC)	係從事進出口貨物運籌業務公司	100	100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MINDTECH CORPPORATION (MINDTECH)	係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	100	100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SUCCESS PRAISE)	係部分大陸地區公司海外買賣之據點	100	100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 (SMART ADVANCE)	係部分大陸地區公司海外買賣之據點	100	100	(1)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EVER DYNAMIC CORP	係部分大陸地區公司海外買賣之據點	100	100	(1)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 (LOYAL NEWS)	係部分大陸地區公司海外買賣之據點	100	100	(1)
MINDTECH CORPORATION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富士邁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儀器、工模具之產銷業務	100	100	(2)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機器設備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業務	100	10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機器設備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業務	100	100	

(1) 本公司對 EVER DYNAMIC CORP、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 持股比率雖為 100%，惟已於民國 103 年度停止營運。

(2) 有關上開子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公司資訊揭露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該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

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依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某群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即使該等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此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方式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自權益

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25~35 年
機器設備：5~10 年
其他設備：3~8 年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35 年。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本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半導體設備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為該項交易之主理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

主理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本集團對某些客戶之收入認列，經判斷符合下列主理人特性之指標，採總額認列收入：

- (1)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2) 承擔存貨風險
- (3)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47	\$ 66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63,516	1,241,619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593,362	250,165
附買回債券	<u>80,000</u>	<u>-</u>
合計	<u>\$ 1,437,425</u>	<u>\$ 1,492,45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定期存款轉供質押資產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八。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公司股票	\$ 39,184	\$ 39,1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2,669	154,534
合計	<u>\$ 171,853</u>	<u>\$ 193,718</u>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上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29	\$ -
應收帳款	852,220	430,466
減：備抵呆帳	(6,682)	(8,248)
	<u>\$ 845,767</u>	<u>\$ 422,218</u>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採購材料應收款	\$ 65,066	\$ 39,408
應收退稅款	20,320	15,181
其他	2,182	3,057
	<u>\$ 87,568</u>	<u>\$ 57,646</u>

上述代採購材料應收款係代本集團之大陸加工廠商採購原材料之應收貨款。

(五)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84,751	(\$ 13,008)	\$ 171,743
在製品	345,176	(2,437)	342,739
製成品	449,444	(50,258)	399,186
	<u>\$ 979,371</u>	<u>(\$ 65,703)</u>	<u>\$ 913,668</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9,809	(\$ 11,405)	\$ 128,404
在製品	261,532	(2,779)	258,753
製成品	368,701	(31,992)	336,709
	<u>\$ 770,042</u>	<u>(\$ 46,176)</u>	<u>\$ 723,86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599,933	\$ 4,515,54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4,392	(1,483)
其他	(10,187)	(49,298)
	<u>\$ 6,624,138</u>	<u>\$ 4,464,762</u>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因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六) 預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44,703	\$ 35,893
預付貨款	27,004	66,596
其他預付費用	3,929	5,917
	<u>\$ 75,636</u>	<u>\$ 108,406</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600,062	\$ 666,212	\$ 234,116	\$ 83	\$ 1,500,473
累計折舊	(210,409)	(423,063)	(201,724)	-	(835,196)
	<u>\$ 389,653</u>	<u>\$ 243,149</u>	<u>\$ 32,392</u>	<u>\$ 83</u>	<u>\$ 665,277</u>
105年					
1月1日	\$ 389,653	\$ 243,149	\$ 32,392	\$ 83	\$ 665,277
增添	-	75,085	21,963	31,032	128,080
處分	-	(7,547)	(256)	-	(7,803)
移轉	-	79,335	9,405	(29,617)	59,123
折舊費用	(19,917)	(53,970)	(10,720)	-	(84,607)
淨兌換差額	(22,101)	(16,540)	(610)	(69)	(39,320)
12月31日	<u>\$ 347,635</u>	<u>\$ 319,512</u>	<u>\$ 52,174</u>	<u>\$ 1,429</u>	<u>\$ 720,750</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564,285	\$ 744,814	\$ 252,833	\$ 1,429	\$ 1,563,361
累計折舊	(216,650)	(425,302)	(200,659)	-	(842,611)
	<u>\$ 347,635</u>	<u>\$ 319,512</u>	<u>\$ 52,174</u>	<u>\$ 1,429</u>	<u>\$ 720,750</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599,739	\$ 550,383	\$ 220,864	\$ 22,003	\$ 1,392,989
累計折舊	(189,926)	(389,059)	(205,005)	-	(783,990)
	<u>\$ 409,813</u>	<u>\$ 161,324</u>	<u>\$ 15,859</u>	<u>\$ 22,003</u>	<u>\$ 608,999</u>
104年					
1月1日	\$ 409,813	\$ 161,324	\$ 15,859	\$ 22,003	\$ 608,999
增添	-	80,665	24,064	22,543	127,272
處分	-	(585)	(449)	-	(1,034)
移轉	3,028	44,217	21	(44,238)	3,028
折舊費用	(20,492)	(41,053)	(7,022)	-	(68,567)
淨兌換差額	(2,696)	(1,419)	(81)	(225)	(4,421)
12月31日	<u>\$ 389,653</u>	<u>\$ 243,149</u>	<u>\$ 32,392</u>	<u>\$ 83</u>	<u>\$ 665,277</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600,062	\$ 666,212	\$ 234,116	\$ 83	\$ 1,500,473
累計折舊	(210,409)	(423,063)	(201,724)	-	(835,196)
	<u>\$ 389,653</u>	<u>\$ 243,149</u>	<u>\$ 32,392</u>	<u>\$ 83</u>	<u>\$ 665,277</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105年	104年
1月1日		
成本	\$ 104,544	\$ 108,845
累計折舊	(33,095)	(31,334)
	<u>\$ 71,449</u>	<u>\$ 77,511</u>
1月1日		
轉出	-	(3,028)
折舊費用	(2,998)	(3,034)
12月31日	<u>\$ 68,451</u>	<u>\$ 71,449</u>
12月31日		
成本	\$ 104,544	\$ 104,544
累計折舊	(36,093)	(33,095)
	<u>\$ 68,451</u>	<u>\$ 71,44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23,370</u>	<u>\$ 23,663</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 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998</u>	<u>\$ 3,034</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80,188 及 \$236,046，係本公司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採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長期預付租金	\$ 23,177	\$ 23,82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4	1,759
預付設備款	871	59,629
其他	<u>13,186</u>	<u>13,730</u>
	<u>\$ 39,028</u>	<u>\$ 98,944</u>

上開長期預付租金主要係本集團簽訂於中國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上述土地使用權之租金費用為 \$570 及 \$593。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5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66,000</u>	1.15%~1.2%	無
<u>借款性質</u>	<u>104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99,000	1.302%~1.35%	無
擔保借款	<u>65,661</u>	2.8439%	由母公司替子公司擔保
	<u>\$ 264,661</u>		

1. 短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一年內到期	<u>\$ 3,148,965</u>	<u>\$ 2,119,303</u>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8,725	\$ 196,498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	77,254	64,823
應付加工費	23,175	15,610
應付稅金	20,587	15,761
應付代購材料款	17,561	3,173
應付運費	14,023	7,648
應付設備款	12,097	22,789
其他	<u>101,654</u>	<u>74,535</u>
	<u>\$ 485,076</u>	<u>\$ 400,837</u>

(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負債準備	\$ 53,702	\$ 50,850
預收款項	21,043	31,072
其他	1,409	2,748
	<u>\$ 76,154</u>	<u>\$ 84,670</u>

	保固準備
	105年
1月1日餘額	\$ 50,850
當期提列之負債準備	49,149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3,066)
當期迴轉未使用	(20,840)
匯率影響數	(2,391)
12月31日餘額	<u>\$ 53,702</u>

1.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 LED 及半導體設備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 預收關係人款項請詳附註七。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244	\$ 34,6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392)	(29,18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852</u>	<u>\$ 5,458</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34,638	\$ 29,180	\$ 5,458
當期服務成本	175	-	175
利息成本	589	-	589
利息收入	-	497	(497)
	<u>35,402</u>	<u>29,677</u>	<u>5,72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27)	227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934	-	934
經驗調整	<u>1,908</u>	<u>-</u>	<u>1,908</u>
	<u>2,842</u>	<u>(227)</u>	<u>3,069</u>
提撥退休基金	-	942	(942)
12月31日餘額	\$ <u>38,244</u>	\$ <u>30,392</u>	\$ <u>7,85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			
1月1日餘額	\$ 33,643	\$ 27,465	\$ 6,178
當期服務成本	210	-	210
利息成本	672	-	672
利息收入	-	549	(549)
	<u>34,525</u>	<u>28,014</u>	<u>6,51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85	(185)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334	-	1,334
經驗調整	<u>(1,221)</u>	<u>-</u>	<u>(1,221)</u>
	<u>113</u>	<u>185</u>	<u>(72)</u>
提撥退休基金	-	981	(981)
12月31日餘額	\$ <u>34,638</u>	\$ <u>29,180</u>	\$ <u>5,458</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50%	1.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0%	3.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163)	\$ 1,210	\$ 1,088	(\$ 1,054)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50)	\$ 1,241	\$ 1,110	(\$ 96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75。

(7)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其提撥比率為 8%。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4,422 及\$36,546。

(十四)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7,852	\$ 5,458
其他	839	861
	<u>\$ 8,691</u>	<u>\$ 6,319</u>

(十五) 股本

-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登記之資本總額為 \$1,500,000(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8,500 仟股)，核准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7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750,000。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5年	104年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1月1日	68,000	60,000
現金增資	7,000	8,000
12月31日	<u>75,000</u>	<u>68,000</u>

-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0 元，增資總金額計 \$480,000，相關股款均已收訖。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7 月 24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4 月 15 日及 6 月 6 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0 元，增資總金額計 \$420,000，相關股款均已收訖。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7 月 29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給與日	(仟股)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4.07.03	1,20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06.21	1,05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履約股價(元)	預期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年)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4.07.03	76.64	60	24.30%	0.06年	-	0.53%	16.6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06.21	72	60	52.83%	0.10年	-	0.30%	9.52~10.09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0,295 及 \$19,993。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上年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息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少於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及 104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1,503		\$ 31,569	
現金股利	272,000	4.0	60,000	1.0
合計	\$ 323,503		\$ 91,569	

上述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u>備供出售投資</u>	<u>外幣換算調整數</u>	<u>總計</u>
105年1月1日	\$ 136,050	\$ 129,342	\$ 265,39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評價調整	(21,865)	-	(21,865)
- 評價調整之稅額	2,624	-	2,62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91,621)	(91,621)
105年12月31日	<u>\$ 116,809</u>	<u>\$ 37,721</u>	<u>\$ 154,530</u>
	<u>備供出售投資</u>	<u>外幣換算調整數</u>	<u>總計</u>
104年1月1日	\$ 331,502	\$ 133,690	\$ 465,19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評價調整	(222,104)	-	(222,104)
- 評價調整之稅額	26,652	-	26,65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6,431)	(6,431)
- 關聯企業	-	2,083	2,083
104年12月31日	<u>\$ 136,050</u>	<u>\$ 129,342</u>	<u>\$ 265,392</u>

(二十)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 (含零組件)	<u>\$ 7,837,905</u>	<u>\$ 5,409,181</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租金收入	\$ 23,370	\$ 23,663
應付款項轉列收入	14,185	-
股利收入	11,508	11,914
政府補助收入	8,809	-
利息收入	4,478	1,710
其他收入	10,692	11,170
	<u>\$ 73,042</u>	<u>\$ 48,457</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1,231	(\$ 3,6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961	(545)
處分投資損失	-	(1,951)
其他	2,812	9,356
	<u>\$ 15,004</u>	<u>\$ 3,234</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有關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額外揭露資訊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846,471	\$ 696,8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84,607	68,567
攤銷費用	10,723	13,874
	<u>\$ 941,801</u>	<u>\$ 779,254</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性質別</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716,066	\$ 585,682
勞健保費用	42,410	33,660
退休金費用	44,689	36,879
其他用人費用	43,306	40,592
	<u>\$ 846,471</u>	<u>\$ 696,81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3%~8%，董事酬勞不得高於千分之一。

2.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0,901及\$47,54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69及\$594，前述金額分別帳列薪資費用及其他費用科目。

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當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3%~8%及不高於千分之一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4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民國104年度員工紅利尚有\$36,353尚未支付(表列「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4,626</u>	<u>\$ 6,663</u>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47,282	\$ 22,47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160	16,93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1)	7,68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66,391</u>	<u>47,09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142	(3,214)
所得稅費用	<u>\$ 184,533</u>	<u>\$ 43,88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2,624)	(\$ 26,65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31,596	\$ 187,611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42,227)	(2,02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9,160	16,93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1)	7,68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3,945)	(166,321)
所得稅費用	184,533	43,88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16,090)	29,80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2,624)	(26,65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1	(7,685)
其他	1,501	2,567
預付稅款及扣繳稅款	(76,080)	(4,083)
當期所得稅負債	<u>\$ 91,291</u>	<u>\$ 37,83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其		淨兌換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損益	差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期末計提利息支出	\$ 55	(\$ 51)	\$ -	(\$ 4)	\$ -
期末計提薪資	7,173	(6,605)	-	(568)	-
合計	\$ 7,228	(\$ 6,656)	\$ -	(\$ 572)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12	(\$ 1,112)	\$ -	\$ -	\$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益	-	12,598	-	-	12,598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8,484	-	(2,624)	-	15,860
合計	\$19,596	\$ 11,486	(\$ 2,624)	\$ -	\$28,458

	104年				
	1月1日	認列於其		淨兌換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損益	差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期末計提利息支出	\$ 56	\$ -	\$ -	(\$ 1)	\$ 55
期末計提薪資	7,238	-	-	(65)	7,173
合計	\$ 7,294	\$ -	\$ -	(\$ 66)	\$ 7,2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326	(\$ 3,214)	\$ -	\$ -	\$ 1,112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45,136	-	(26,652)	-	18,484
合計	\$49,462	(\$ 3,214)	(\$ 26,652)	\$ -	\$19,596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核定數	\$ 145,000	\$ 145,000	108年
100年	核定數	92,854	92,854	110年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核定數	\$ 229,935	\$ 229,935	108年
100年	核定數	92,854	92,854	110年
102年	核定數	15,488	15,488	112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65,084	\$ 58,43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51,471	65,963
備抵呆帳超限數	34,605	36,932
其他	45,742	88,839
	<u>\$ 196,902</u>	<u>\$ 250,17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7. 本公司帳載未分配盈餘均係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8.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9,197</u>	<u>\$ 25,549</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2)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 扣抵比率	<u>11.62%</u>	<u>8.23%</u>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每股盈餘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42,310	70,96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42,310	70,96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3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42,310</u>	<u>\$ 71,703</u>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每股盈餘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5,030	63,50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5,030	63,50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4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15,030</u>	<u>\$ 64,253</u>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8,080	\$ 127,27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2,789	9,10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2,097)	(22,789)
本期支付現金	<u>\$ 138,772</u>	<u>\$ 113,58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集團	\$ 2,540,004	\$ 1,504,854
- 其他關係人	29,932	42,412
	<u>\$ 2,569,936</u>	<u>\$ 1,547,266</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商品之銷售之價格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發票日後 30~90 天，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集團	\$ 749,865	\$ 507,820
- 其他關係人	2,093	21,249
	751,958	529,069
減：轉列其他應收款	(148,000)	(148,884)
	<u>\$ 603,958</u>	<u>\$ 380,185</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0~90 天到期。部分應收帳款因逾期三個月以上業依淨額轉列其他應收款。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集團	\$ 147,745	\$ 150,600
- 其他關係人	5,367	3,742
	153,112	154,342
減：備抵呆帳	(513)	-
	<u>\$ 152,599</u>	<u>\$ 154,342</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款項主係應收各項代墊費用及逾期應收帳款。

4. 預收關係人款項(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收關係人款項：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集團	\$ 8,850	\$ -
- 其他關係人	-	4,689
	<u>\$ 8,850</u>	<u>\$ 4,689</u>

5.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3,590	\$ 12,180
退職後福利	246	252
總計	<u>\$ 13,836</u>	<u>\$ 12,43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明細	擔保性質	帳面價值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及現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	海關保證金	\$ 1,794	\$ 1,759
定期存款及現金 (表列「其他流動 資產」)	海關保證金	-	2,5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註)	-	112,251
投資性不動產	"	-	71,449
		<u>\$ 1,794</u>	<u>\$ 188,012</u>

註：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係為短期借款未動用額度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已提列之負債準備者外，並不預期或有負債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8,273</u>	<u>\$ 57,395</u>

2. 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簽約之廠房、辦公室及竹南科學工業園區土地租賃合約，依合約規定，於未來尚應給付之租金支出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894	\$ 3,78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5,617	15,126
超過5年	<u>23,436</u>	<u>26,470</u>
	<u>\$ 42,947</u>	<u>\$ 45,377</u>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NDTECH CORPORATION 及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經該子公司之董事會決議取得 KINGSWAY DEVELOPMENTS LIMITED 之富曜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並完成合約簽訂，購入價款預計為美金 7,140 仟元。子公司 MINDTECH CORPORATION 取得富曜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之股權交易，業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積極降低負債資本比率及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之極大化。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風險種類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管理目標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性質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管理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C. 程度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9,786	32.25	\$1,283,099	1%	\$ 12,831
美金：人民幣	12,357	6.95	398,513	1%	3,9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310	32.25	429,248	1%	4,292
美金：人民幣	482	6.95	15,545	1%	155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258	32.83	\$1,190,350	1%	\$ 11,904
美金：人民幣	6,795	6.49	223,080	1%	2,2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865	32.83	323,868	1%	3,239
美金：人民幣	7,053	6.49	231,550	1%	2,315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11,231及損失\$3,626。

價格風險

A. 性質

本集團主要長期投資於國內上市之權益工具，在帳上列計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投資，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B. 程度

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增加或減少\$1,719及\$1,937。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係將其借款約1.15%~1.2%維持在固定利率之工具。經評估結果，本集團未有重大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 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48,698	\$ 188,030
31-90天	104,315	41,282
91-180天	112,349	153,621
180天-360天	55,641	2,404
360天以上	-	-
	<u>\$ 321,003</u>	<u>\$ 385,337</u>

D. 已減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7,195及\$8,248。

(2) 個別評估已減損金融資產之備抵呆帳變動分析：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8,248	\$ -	\$ 8,248
本期提列	888	513	1,401
本期迴轉	(2,415)	-	(2,415)
匯率影響數	(39)	-	(39)
12月31日	<u>\$ 6,682</u>	<u>\$ 513</u>	<u>\$ 7,195</u>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8,025	\$ -	\$ 8,025
本期提列	2,415	-	2,415
本期沖銷未能 收回之款項	(2,192)	-	(2,192)
12月31日	<u>\$ 8,248</u>	<u>\$ -</u>	<u>\$ 8,248</u>

E.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屬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群組1	\$ 1,365,751	\$ 611,224
群組2	-	4,529
群組3	-	-
群組4	3,138	13,301
	<u>\$ 1,368,889</u>	<u>\$ 629,054</u>

群組 1：標普、惠譽或穆迪評級為 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A 級者。

群組 2：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B 級，或穆迪評級為 Ba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B 或 C。

群組 3：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 級及以下或穆迪評級為 Ba1 級及以下。

群組 4：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非 A、B、C 的客戶。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短期借款	\$ 166,000	\$ -	\$ -
應付帳款	1,404,102	30,122	3,954
其他應付款	407,548	77,256	27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短期借款	\$ 129,000	\$ 70,000	\$ 65,661
應付帳款	1,414,200	47	13,941
其他應付款	332,985	64,928	2,924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投資性不動產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71,853	\$ -	\$ -	\$ 171,853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93,718	\$ -	\$ -	\$ 193,718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本公司主要係透過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委託轉投資之大陸公司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提供進銷貨，該等交易已於合併報告中全數沖銷。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進銷貨及應收付款項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產銷半導體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平面顯示器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以整體財務報表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且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營運部門資訊與主要財務報表資訊一致。

各營運部門資訊係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編製。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係根據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稅前損益作為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指標。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上述應報導部門之銷售業務，應報導部門係以產品別為區分標準，故產品別收入即為應報導部門收入。

(三)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4,420,324	\$ 371	\$ 3,598,925	\$ 381
台灣	2,009,702	349,228	300,266	313,642
中國大陸	1,181,973	478,630	1,486,726	521,647
其他	225,906	-	23,264	-
合計	<u>\$ 7,837,905</u>	<u>\$ 828,229</u>	<u>\$ 5,409,181</u>	<u>\$ 835,670</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占合併損益表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金額	銷貨金額
甲集團客戶	\$ 4,034,558	\$ 3,093,311
乙集團客戶	2,540,004	1,504,854
	<u>\$ 6,574,562</u>	<u>\$ 4,598,165</u>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款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估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 工業(上海)有限公 司	註1	\$ 1,411,428	\$ 225,750	\$ 161,250	\$ -	\$ -	5.7	\$ 2,822,855	Y	N	Y	註2

註1：本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註2：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懷列科目	股數	期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榮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7,672,000	\$	171,853	5
					\$	171,853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及原因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交易情形		債權期間	單價	投標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金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子公司	進貨	\$ 2,972,748	52	發票日後30天	與一般供應商價格相近	無重大差異	(\$ 605,782)	47)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349,441	21	出貨日起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305,831	26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10,221	2	發票日後30天	與一般供應商價格相近	無重大差異	36,633	3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聯屬公司	銷貨	2,938,277	71	出貨日起9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641,545	58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富鴻源(深圳)環傑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97,525	7	發票日後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25,538	11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新昇精密科技(北江)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24,226	3	發票日後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22,295	11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富泰華精密電子(鄭州)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14,147	3	發票日後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35,751	3		

註：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經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 賬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 551,358	不適用	\$ 4,330	期後收款	\$ 4,312	\$ -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305,831	7.3	-	-	-	-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605,782	5.8	-	-	-	-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聯屬公司	641,545	5.4	-	-	-	-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富鴻源(深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25,538	3.2	125,538	期後收款	8,072	-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新昇精密科技(北江)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22,295	2.0	93,301	期後收款	93,301	-

註：係代為採購原物料之應收貨款。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	\$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薩摩亞	從事轉投資及控 股事務	\$ 678,506	\$ 678,506	20,997,372	100	\$ 1,146,661	\$ 360,228	\$ 360,228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XSEMICON LLC.	美國	從事 進出口物流 事務	1,751	1,751	50,000	100	33,577	9,404	9,404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機器設備及 電子零組件製造	20,000	20,000	2,000,000	100	876	(8,471)	(8,471)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機器設備及 電子零組件製造	150,000	150,000	15,000,000	100	117,653	(17,330)	(17,330)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MINDTECH CORPORATION	薩摩亞	從事轉投資及控 股事務	499,875	499,875	15,500,000	100	1,183,265	342,703	342,703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SUCCESS PRIZE CORPORATION	薩摩亞	從事轉投資及控 股事務	122,550	122,550	3,800,000	100	(36,613)	17,525	17,525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退回投資收益	備註
富士邁半導體精 密工業(上海)有 限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儀 器、工機具之產銷業務	\$ 499,875	2	\$ 499,875	\$ -	\$ 499,875	\$ 332,553	100	\$ 342,703	\$ 1,183,262	\$ -	

公司名稱	依經濟部投資 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京鼎精密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499,875 \$ 548,053

註1：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附務報告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4：依據民國87年8月20日新修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置投資限額。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註3)	交易條件	交易往來情形	
							估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4)	估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通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551,358	發票日後30天	11	
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1)	退貨	2,972,748	發票日後30天	38	
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1)	應付帳款	605,782	發票日後30天	12	
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XSEMIICON LLC	(1)	倉庫處理費	111,100	發票日後30天	1	
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110,221	發票日後30天	1	
1	富士通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3)	應收帳款	641,545	出貨日起90天	13	
1	富士通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3)	銷貨	2,938,277	出貨日起90天	3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僅指資產負債表金額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203 號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京鼎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鼎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京鼎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京鼎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由於受查者第三方保管之發貨倉交易模式因存貨運送至發貨倉時屬於轉倉，待客戶實際於發貨倉拉貨時交易始成立，因發貨倉皆位於美國或新加坡，相對於直接出貨控管不易，銷貨收入之認列係透過發貨倉所提供之報表，而非系統控管，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符之情形，由於京鼎公司每日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確認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2.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觀察，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另已追查回函或盤點觀察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京鼎公司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已適當調整入帳。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308,150 仟元及新台幣 14,935 仟元。

京鼎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暨零組件，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京鼎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個別辨認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京鼎公司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京鼎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主觀判斷，具估計之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報表驗證產生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正確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已列入該報表。
3. 評估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檢視過往及期後存貨報廢狀況，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4.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日記簿分錄之測試

事項說明

日記簿分錄係記錄日常已發生交易事項與非交易事項，經由過帳、累積及分類後，組成財務報表項目餘額及交易金額。京鼎公司之日記帳分錄依產生方式主要分為自動分錄及人工分錄兩大類。自動分錄係透過前端子系統（如，銷貨、採購、生產及庫存等系統）進行原始交易之作業流程及核准程序，並拋轉相關交易之標準分錄至日記簿；人工分錄則採人工作業

模式直接記載與核准其他非自動拋轉交易及非交易事項之非標準分錄於日記簿中。

由於上述自動分錄自不同交易流程產生；而人工分錄之類型多樣及複雜，且數量眾多，涉及人工作業與判斷，不適當之日記簿分錄可能導致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認為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因其先天性風險較高，因此對日記簿分錄之測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瞭解及評估京鼎公司人工與自動之日記簿分錄性質及其產生分錄之流程與控制（包含資訊系統擷取流程與控制）之有效性以及相關人員權責劃分之適當性，以辨認人工分錄中風險較高之領域，包含不適當人員、時間及會計科目等，並確認日記簿分錄母體之完整性。
2. 針對人工分錄依所辨認風險較高之領域以選取分錄，就所選取之分錄檢查相關佐證文件、分錄之適當性及其經權責人員切立與核准。
3. 有關自動分錄併同相關交易流程執行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京鼎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京鼎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京鼎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京鼎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京鼎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京鼎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京鼎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京鼎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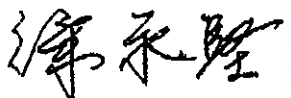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04,094	19	\$ 971,857	2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815,193	17	368,658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59,514	7	74,017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65,423	1	39,676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94,084	12	284,549	8
130X	存貨	六(五)	293,215	6	252,781	7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44,320	1	36,07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075,843</u>	<u>63</u>	<u>2,027,608</u>	<u>58</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71,853	4	193,718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298,767	27	1,046,557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234,408	5	149,445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68,451	1	71,449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4,141	-	35,35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77,620</u>	<u>37</u>	<u>1,496,528</u>	<u>42</u>
1XXX	資產總計		<u>\$ 4,853,463</u>	<u>100</u>	<u>\$ 3,524,136</u>	<u>100</u>

(續次頁)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166,000	3	\$ 199,000	6	
2170	應付帳款		687,249	14	332,603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08,047	13	416,347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428,586	9	338,467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63,430	1	37,83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	40,148	1	37,79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93,460	41	1,362,040	3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28,458	1	19,596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8,690	-	6,31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7,148	1	25,915	1	
2XXX	負債總計		2,030,608	42	1,387,955	39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750,000	15	680,000	1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780,288	16	419,993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83,072	2	31,56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4,965	22	739,227	2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154,530	3	265,392	8	
3XXX	權益總計		2,822,855	58	2,136,181	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853,463	100	\$ 3,524,136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應光



經理人：劉應光



會計主管：鍾曉佩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6,572,019	100	\$ 3,905,3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5,910,659)	(90)	(3,396,785)	(87)
5900 營業毛利		661,360	10	508,609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2,595)	(2)	(148,616)	(4)
6200 管理費用		(113,057)	(2)	(114,84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517)	(1)	(54,25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5,169)	(5)	(317,724)	(8)
6900 營業利益		316,191	5	190,885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68,919	1	45,94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2,005	-	(24,72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2,769)	-	(4,26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43,831	5	351,080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1,986	6	368,029	9
7900 稅前淨利		728,177	11	558,914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85,867)	(1)	(43,884)	(1)
8200 本期淨利		\$ 642,310	10	\$ 515,030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四)	(\$ 3,069)	-	\$ 72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91,621)	(2)	(6,43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	(21,865)	-	(222,104)	(6)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	-	-	2,08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2,624	-	26,65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3,931)	(2)	(\$ 199,728)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8,379	8	\$ 315,302	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9.05		\$ 8.1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8.96		\$ 8.0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應光



經理人：劉應光



會計主管：鍾曉佩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狀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28,177	\$ 558,91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負債準備提列數	六(十三) 37,373	13,805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26,726	11,35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10,295	19,993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2,769	4,268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576	592
處分不動廠、廠房及設備損失	7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七) (343,831)	(351,080)
應付款項轉列收入數	六(二十二) (14,185)	-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11,508)	(11,91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2,290)	(702)
呆帳費用(迴轉)提列數	(1,902)	2,415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三) -	1,9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444,120)	59,12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6,010)	(74,017)
其他應收款	(89)	8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224)	(1,306)
存貨	(40,434)	(69,986)
預付款項	(8,250)	(11,2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68,831	83,35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1,700	169,673
其他應付款	46,391	54,18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268)	2,489
其他流動負債	(35,020)	(13,4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4)	(6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1,109	447,777
支付所得稅	(48,782)	(11,6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2,327	436,1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產	六(二十九) (80,667)	(27,44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346)	(31,595)
應收付代採購原料款項	(264,133)	127,443
收取股利	11,508	11,914
收取利息	2,290	702
處分不動廠、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50	-
取得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150,000)
處分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4,0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2,298)	(64,9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3,000)	(104,000)
支付利息	(2,769)	(4,26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3)	(35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272,000)	(6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六(十六) 420,000	48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2,208	311,3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7,763)	682,5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1,857	289,2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4,094	\$ 971,85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應光



經理人：劉應光



會計主管：鍾晚佩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0年4月26日成立，並依據「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於民國92年4月核准在園區內投資籌設。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公司更名為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7月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4年7月28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 (二)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平面顯示器設備次系統及系統整合、奈米設備、LED照明、LED顯示產品及其他應用產品、光電、通訊晶圓材料及醫療器材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2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	民國106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

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釐清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

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

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依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某群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即使該等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此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方式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4.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

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3.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4.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之權益。本公司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本公司對合資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公司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1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25~35年
機器設備：5~10年
其他設備：3~8年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35 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

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半導體設備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為該項交易之主理人或代理人。當暴露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主理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公司對某些客戶之收入認列，經判斷符合下列主理人特性之指標，採總額認列收入：

- (1)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2)承擔存貨風險
- (3)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433	\$ 55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96,661	872,816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427,000	98,490
附買回債券	80,000	-
合計	<u>\$ 904,094</u>	<u>\$ 971,85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公司股票	\$ 39,184	\$ 39,1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2,669	154,534
合計	<u>\$ 171,853</u>	<u>\$ 193,718</u>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上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29	\$ -
應收帳款	820,797	376,906
減：備抵呆帳	(5,833)	(8,248)
	<u>\$ 815,193</u>	<u>\$ 368,658</u>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採購材料應收款	\$ 65,066	\$ 39,408
其他	357	268
	<u>\$ 65,423</u>	<u>\$ 39,676</u>

(五)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3,268	(\$ 1,412)	\$ 21,856
在製品	71,365	(2,413)	68,952
製成品	213,517	(11,110)	202,407
	<u>\$ 308,150</u>	<u>(\$ 14,935)</u>	<u>\$ 293,215</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785	(\$ 8)	\$ 8,777
在製品	29,047	(2,039)	27,008
製成品	220,292	(3,296)	216,996
	<u>\$ 258,124</u>	<u>(\$ 5,343)</u>	<u>\$ 252,781</u>

本公司當期認列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868,831	\$ 3,392,361
存貨評價損失(回升利益)	15,110	(6,068)
其他	26,718	10,492
	<u>\$ 5,910,659</u>	<u>\$ 3,396,785</u>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因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六) 預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26,690	\$ 33,357
留抵稅額	16,060	50
其他預付費用	1,570	2,663
	<u>\$ 44,320</u>	<u>\$ 36,070</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 1,146,661	\$ 877,617
FOXSEMICON LLC.	33,577	24,610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876	9,347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653	134,983
	<u>\$ 1,298,767</u>	<u>\$ 1,046,557</u>

當期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被投資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 360,228	\$ 367,746
FOXSEMICON LLC.	9,404	9,097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8,471)	(10,573)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30)	(15,017)
FITI-CBC CO., LTD.	-	(173)
	<u>\$ 343,831</u>	<u>\$ 351,080</u>

1. 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以 \$150,000 投資設立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 FITI-CBC CO., LTD 已於民國 104 年 10 月辦理解散清算完結。

(2)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	(\$ 17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u>	<u>(\$ 173)</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64,246	\$ 139,997	\$ 167,148	\$ -	\$ 471,391
累計折舊	(51,995)	(125,336)	(144,615)	-	(321,946)
	<u>\$ 112,251</u>	<u>\$ 14,661</u>	<u>\$ 22,533</u>	<u>\$ -</u>	<u>\$ 149,445</u>
105年度					
1月1日	\$ 112,251	\$ 14,661	\$ 22,533	\$ -	\$ 149,445
增添	-	48,566	10,972	17,291	76,829
移轉	-	39,874	9,405	(17,291)	31,988
處分	-	-	(126)	-	(126)
折舊費用	(4,710)	(12,775)	(6,243)	-	(23,728)
12月31日	<u>\$ 107,541</u>	<u>\$ 90,326</u>	<u>\$ 36,541</u>	<u>\$ -</u>	<u>\$ 234,408</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64,246	\$ 228,437	\$ 183,204	\$ -	\$ 575,887
累計折舊	(56,705)	(138,111)	(146,663)	-	(341,479)
	<u>\$ 107,541</u>	<u>\$ 90,326</u>	<u>\$ 36,541</u>	<u>\$ -</u>	<u>\$ 234,408</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59,944	\$ 127,331	\$ 153,738	\$ 441,013	
累計折舊	(46,046)	(126,908)	(148,065)	(321,019)	
	<u>\$ 113,898</u>	<u>\$ 423</u>	<u>\$ 5,673</u>	<u>\$ 119,994</u>	
104年度					
1月1日	\$ 113,898	\$ 423	\$ 5,673	\$ 119,994	
增添	-	15,408	19,338	34,746	
移轉	3,028	-	-	3,028	
折舊費用	(4,675)	(1,170)	(2,478)	(8,323)	
12月31日	<u>\$ 112,251</u>	<u>\$ 14,661</u>	<u>\$ 22,533</u>	<u>\$ 149,445</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64,246	\$ 139,997	\$ 167,148	\$ 471,391	
累計折舊	(51,995)	(125,336)	(144,615)	(321,946)	
	<u>\$ 112,251</u>	<u>\$ 14,661</u>	<u>\$ 22,533</u>	<u>\$ 149,445</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105年	104年
1月1日		
成本	\$ 104,544	\$ 108,845
累計折舊	(33,095)	(31,334)
	<u>\$ 71,449</u>	<u>\$ 77,511</u>
1月1日	\$ 71,449	\$ 77,511
轉入(出)	-	(3,028)
折舊費用	(2,998)	(3,034)
12月31日	<u>\$ 68,451</u>	<u>\$ 71,449</u>
12月31日		
成本	\$ 104,544	\$ 104,544
累計折舊	(36,093)	(33,095)
	<u>\$ 68,451</u>	<u>\$ 71,44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23,370</u>	<u>\$ 23,663</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998</u>	<u>\$ 3,034</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80,188 及\$236,046，係本公司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採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94	\$ 1,759
預付設備款	400	31,988
其他	1,947	1,612
	<u>\$ 4,141</u>	<u>\$ 35,359</u>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66,000</u>	1.15%~1.2%	無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99,000</u>	1.302%~1.35%	無

1. 短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一年內到期	\$ 2,201,135	\$ 1,791,000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代購材料款	\$ 186,194	\$ 135,358
應付薪資及獎金	85,218	67,839
應付員工紅利	77,254	64,823
應付加工費	23,330	18,905
應付購置設備款	6,970	10,808
其他	49,620	40,734
	<u>\$ 428,586</u>	<u>\$ 338,467</u>

(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負債準備	\$ 33,116	\$ 14,602
預收款項	5,733	20,438
其他	1,299	2,753
	<u>\$ 40,148</u>	<u>\$ 37,793</u>

	<u>保固準備</u>
	<u>105年</u>
1月1日餘額	\$ 14,602
當期提列之負債準備	43,421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8,859)
當期迴轉未使用	(6,048)
12月31日餘額	<u>\$ 33,116</u>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半導體設備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244	\$ 34,6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392)	(29,18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852</u>	<u>\$ 5,458</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34,638	\$ 29,180	\$ 5,458
當期服務成本	175	-	175
利息成本	589	-	589
利息收入	-	497	(497)
	<u>35,402</u>	<u>29,677</u>	<u>5,72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27)	227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934	-	934
經驗調整	1,908	-	1,908
	<u>2,842</u>	<u>(227)</u>	<u>3,069</u>
提撥退休基金	-	942	(942)
12月31日餘額	<u>\$ 38,244</u>	<u>\$ 30,392</u>	<u>\$ 7,85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			
1月1日餘額	\$ 33,643	\$ 27,465	\$ 6,178
當期服務成本	210	-	210
利息成本	672	-	672
利息收入	-	549	(549)
	<u>34,525</u>	<u>28,014</u>	<u>6,51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85	(185)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334	-	1,334
經驗調整	(1,221)	-	(1,221)
	<u>113</u>	<u>185</u>	<u>(72)</u>
提撥退休基金	-	981	(981)
12月31日餘額	<u>\$ 34,638</u>	<u>\$ 29,180</u>	<u>\$ 5,458</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

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折現率	1.50%	1.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0%	3.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163)	\$ 1,210	\$ 1,088	(\$ 1,054)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50)	\$ 1,241	\$ 1,110	(\$ 96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975。

(7)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323 及 \$7,115。

(十五)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7,852	\$ 5,458
其他	838	861
	<u>\$ 8,690</u>	<u>\$ 6,319</u>

(十六)股本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登記之資本總額為 \$1,500,000 (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8,500 仟股)，核准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7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750,000。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1月1日	68,000	60,000
現金增資	7,000	8,000
12月31日	75,000	68,00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0 元，增資總金額計 \$480,000，相關股款均已收訖。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7 月 24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4 月 15 日及 6 月 6 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0 元，增資總金額計 \$420,000，相關股款均已收訖。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7 月 29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4.07.03	1,20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06.21	1,05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年)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4.07.03	76.64	60	24.30%	0.06年	-	0.53%	16.6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06.21	72	60	52.83%	0.10年	-	0.30%	9.52~10.09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0,295 及 \$19,993。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

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上年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息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少於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及 104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1,503		\$ 31,569	
現金股利	272,000	4.0	60,000	1.0
合計	<u>\$ 323,503</u>		<u>\$ 91,569</u>	

上述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調整數	總計
105年1月1日	\$ 136,050	\$ 129,342	\$ 265,39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評價調整	(21,865)	-	(21,865)
- 評價調整之稅額	2,624	-	2,62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91,621)	(91,621)
105年12月31日	<u>\$ 116,809</u>	<u>\$ 37,721</u>	<u>\$ 154,530</u>

	<u>備供出售投資</u>	<u>外幣換算調整數</u>	<u>總計</u>
104年1月1日	\$ 331,502	\$ 133,690	\$ 465,19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評價調整	(222,104)	-	(222,104)
- 評價調整之稅額	26,652	-	26,65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6,431)	(6,431)
- 關聯企業	-	2,083	2,083
104年12月31日	<u>\$ 136,050</u>	<u>\$ 129,342</u>	<u>\$ 265,392</u>

(二十一)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含零組件)	<u>\$ 6,572,019</u>	<u>\$ 3,905,394</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租金收入	\$ 23,370	\$ 23,663
應付款項轉收入	14,185	-
股利收入	11,508	11,914
政府補助收入	8,809	-
利息收入	2,290	702
其他收入	8,757	9,663
	<u>\$ 68,919</u>	<u>\$ 45,942</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079	(\$ 19,741)
處分投資損失	-	(1,951)
其他	(3,074)	(3,033)
	<u>\$ 2,005</u>	<u>(\$ 24,725)</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有關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額外揭露資訊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307,890	\$ 254,7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費用	23,728	8,323
攤銷費用	576	592
	<u>\$ 332,194</u>	<u>\$ 263,636</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274,707	\$ 229,369
勞健保費用	15,342	12,489
退休金費用	8,590	7,448
其他用人費用	9,251	5,415
	<u>\$ 307,890</u>	<u>\$ 254,72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3%~8%，董事酬勞不得高於千分之一。
2.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0,901及\$47,54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69及\$594，前述金額分別帳列薪資費用及其他費用科目。

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當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3%~8%及不高於千分之一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4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民國104年度員工紅利尚有\$36,353尚未支付(表列「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2,769</u>	<u>\$ 4,268</u>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5,272	\$ 22,47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160	16,93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1)	7,68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74,381</u>	<u>47,09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486	(3,214)
所得稅費用	<u>\$ 85,867</u>	<u>\$ 43,88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	(\$ 2,624)	(\$ 26,65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23,790	\$ 95,015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 稅影響數	(42,227)	(2,02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9,160	16,93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1)	7,68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 估變動	(14,805)	(73,725)
所得稅費用	85,867	43,88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淨變動數	(8,862)	29,86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變動數	(2,624)	(26,65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1	(7,685)
其他	2,500	2,500
預付稅款及扣繳稅款	(13,502)	(4,083)
當期所得稅負債	<u>\$ 63,430</u>	<u>\$ 37,830</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5年度</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12	(\$ 1,112)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	12,598	-	12,598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8,484	-	(2,624)	15,860
合計	<u>\$ 19,596</u>	<u>\$ 11,486</u>	<u>(\$ 2,624)</u>	<u>\$ 28,458</u>
	<u>104年度</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326	(\$ 3,214)	\$ -	\$ 1,112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45,136	-	(26,652)	18,484
合計	<u>\$ 49,462</u>	<u>(\$ 3,214)</u>	<u>(\$ 26,652)</u>	<u>\$ 19,596</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核定數	\$ 145,000	\$ 145,000	108年
100年	核定數	92,854	92,854	110年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核定數	\$ 229,935	\$ 229,935	108年
100年	核定數	92,854	92,854	110年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 51,471	\$ 65,963
備抵呆帳超限數	34,605	36,93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4,935	5,343
其他	45,742	42,994
	<u>\$ 146,753</u>	<u>\$ 151,232</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8. 本公司帳載未分配盈餘均係歸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9.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9,197</u>	<u>\$ 25,549</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2)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1.62%</u>	<u>8.23%</u>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 642,310</u>	<u>\$ 9.05</u>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642,310	70,96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分紅)	-	739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42,310</u>	<u>\$ 8.96</u>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15,030	63,507	\$ 8.11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15,030	63,50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分紅)	-	746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15,030	64,253	\$ 8.02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829	\$ 34,74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808	3,50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970)	(10,808)
本期支付現金	\$ 80,667	\$ 27,44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 子公司	\$ 110,221	\$ -
-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集團	1,421,718	188,288
- 其他關係人	9,615	1,378
	\$ 1,541,554	\$ 189,666

本公司向關係人商品之銷售之價格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發票日後 30~90 天，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購買：		
- 子公司	\$ 2,976,509	\$ 2,444,589
-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集團	33	-
- 其他關係人	150	1,452
	\$ 2,976,692	\$ 2,446,041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係人購買。

3. 倉儲處理費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111,100	\$ 93,365

本公司部份產品係委由 FOXSEMICON LLC. 代為處理其物流作業，倉儲管理費係每月按 FOXSEMICON LLC. 代處理物流作業實際所發生之

租金、管理服務費及運費等相關費用計算。

4.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子公司	\$ 36,959	\$ -
-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集團	343,043	74,923
- 其他關係人	1,974	473
	381,976	75,396
減：轉列其他應收款	(22,462)	(1,379)
	\$ 359,514	\$ 74,017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30~90天到期。部分應收帳款因逾期三個月以上業依淨額轉列其他應收款。

5.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子公司	\$ 567,023	\$ 277,712
-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集團	22,207	3,095
- 其他關係人	5,367	3,742
	594,597	284,549
減：備抵呆帳	(513)	-
	\$ 594,084	\$ 284,549

上述對子公司之應收款係應收代採購原料款，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代採購金額分別為\$1,812,924及\$1,258,238。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主係各項代墊費用及逾期應收帳款。

6. 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子公司	\$ 608,047	\$ 414,875
-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集團	-	1,472
	\$ 608,047	\$ 416,347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30~90天到期。

7.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集團	\$ 4,943	\$ 5,264
- 其他關係人	18,427	18,399
	\$ 23,370	\$ 23,663

本公司出租廠房予關係人，價格由雙方議定，本公司依合約每月向關係人收取租金。

8.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161,250	\$ 229,810

9.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3,590	\$ 12,180
退職後福利	246	252
	\$ 13,836	\$ 12,43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明細	擔保性質	帳面價值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海關保證金	\$ 1,794	\$ 1,7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註)	-	112,251
投資性不動產	"	-	71,449
		\$ 1,794	\$ 185,459

註：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係為短期借款未動用額度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本公司除已提列之負債準備者外，並不預期或有負債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1,022

2. 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已簽約之廠房、辦公室及竹南科學工業園區土地租賃合約，依合約規定，於未來尚應給付之租金支出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894	\$ 3,78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5,617	15,126
超過5年	23,436	26,470
	\$ 42,947	\$ 45,37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將減資彌補虧損，並發行新股降低債務，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二) 金融商品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風險種類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管理目標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性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管理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C. 程度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

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7,098	32.25	\$ 1,841,411	1%	\$ 18,414
日幣:新台幣	47,983	0.28	13,224	1%	132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36,597	32.25	\$ 1,180,23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283	32.25	\$ 1,041,127	1%	\$ 10,411
日幣:新台幣	47,113	0.28	12,984	1%	130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213	32.83	\$ 1,451,513	1%	\$ 14,515
日幣:新台幣	170,404	0.27	46,009	1%	46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27,482	32.83	\$ 902,2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535	32.83	\$ 739,824	1%	\$ 7,398
日幣:新台幣	154,500	0.27	41,715	1%	417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5,079及損失\$19,741。

價格風險

A. 性質

本公司主要長期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在帳上列計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B. 程度

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增加或減少 \$1,719 及 \$1,937。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係將其借款約1.15%~1.2%維持在固定利率之工具。經評估結果，本集團未有重大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內	\$ 33,387	\$ 71,939
31-90天	28,132	25,433
91-180天	27,803	1,996
180天以上	11,632	2,404
	<u>\$ 100,954</u>	<u>\$ 101,772</u>

- D. 已減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6,346及\$8,248。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8,248	\$ -	\$ 8,248
提列減損損失	-	513	513
減損損失迴轉	(2,415)	-	(2,415)
12月31日	<u>\$ 5,833</u>	<u>\$ 513</u>	<u>\$ 6,346</u>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8,025	\$ -	\$ 8,025
提列減損損失	2,415	-	2,415
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之款項	(2,192)	-	(2,192)
12月31日	\$ 8,248	\$ -	\$ 8,248

E.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屬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群組1	\$ 1,731,871	\$ 659,992
群組2	-	4,529
群組3	-	-
群組4	1,389	607
	\$ 1,733,260	\$ 665,128

群組 1：標普、惠譽或穆迪評級為 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A 級者。

群組 2：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B 級，或穆迪評級為 Ba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B 或 C。

群組 3：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 級及以下或穆迪評級為 Ba1 級及以下。

群組 4：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非 A、B、C 的客戶。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短期借款	\$ 166,000	\$ -	\$ -
應付帳款	1,295,280	-	16
其他應付款	351,325	77,254	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短期借款	\$ 129,000	\$ 70,000	\$ -
應付帳款	740,785	5	8,160
其他應付款	270,281	64,827	3,359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71,853	\$ -	\$ -	\$ 171,853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93,718	\$ -	\$ -	\$ 193,718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股票 收盤價
------	--------------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本公司主要係透過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委託轉投資之大陸公司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提供進銷貨，該等交易已於合併報告中全數沖銷。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進銷貨及應收付款項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擔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Y	N	Y	N		
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通半導體精密 工業(上海)有限公 司	註1	\$ 1,411,428	\$ 225,750	\$ 161,250	\$ -	\$ -	5.7	\$ 2,822,855	Y	N	Y	N		註2

註1：本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註2：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總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總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公允價值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末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無	7,672,000	\$ 171,853	5	\$	171,8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交易情形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權益 佔總應收(付)票 據、權益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子公司	進貨	\$ 2,972,748	52	發票日後30天	與一般供應商價格相近	2,972,748	52	發票日後30天	與一般供應商價格相近	無重大差異	605,782	47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349,441	21	出貨日起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1,349,441	21	出貨日起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305,831	26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10,221	2	發票日後30天	與一般供應商價格相近	110,221	2	發票日後30天	與一般供應商價格相近	無重大差異	36,633	3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聯屬公司	銷貨	2,938,277	71	出貨日起9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2,938,277	71	出貨日起9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641,545	58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富鴻源(深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97,525	7	發票日後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297,525	7	發票日後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25,538	11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新真精密科技(北江)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24,226	3	發票日後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124,226	3	發票日後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122,295	11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富泰華精密電子(柳州)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14,147	3	發票日後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114,147	3	發票日後60天	單一銷貨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35,751	3

註：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債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逾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註)		金額	處理方式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 551,358	(註)	不適用	\$ 4,330	期後收款	\$ 4,312	\$ -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305,831		7.3	-	-	-	-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605,782		5.8	-	-	-	-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關聯公司	641,545		5.4	-	-	-	-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富鴻源(深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25,538		3.2	125,538	期後收款	8,072	-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新果精密科技(北江)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22,295		2.0	93,301	期後收款	93,301	-

註：係代為採購原物料之應收貨款。

宏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註3)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4)
0	宏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551,358	發票日後30天	11
0	宏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1)	進貨	2,972,748	發票日後30天	38
0	宏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1)	應付帳款	605,782	發票日後30天	12
0	宏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XSEMICON LLC	(1)	倉儲處理費	111,100	發票日後30天	1
0	宏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110,221	發票日後30天	1
1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3)	應收帳款	641,545	出貨日起90天	13
1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3)	銷貨	2,938,277	出貨日起90天	3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1)母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母公司，(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資產比率的計算，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惟上述關係人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	\$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薩摩亞	從事轉投資及控 股事務	\$ 678,506	\$ 678,506	20,997,372	100	\$ 1,146,661	\$ 360,228	\$ 360,228	\$ 360,228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XSEMICON LLC.	美國	從事進出口物流 事務	1,751	1,751	50,000	100	33,577	9,404	9,404	9,404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機器設備及 電子零組件製造	20,000	20,000	2,000,000	100	876	(8,471)	(8,471)	(8,471)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機器設備及 電子零組件製造	150,000	150,000	15,000,000	100	117,653	(17,330)	(17,330)	(17,330)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MINDTECH CORPORATION	薩摩亞	從事轉投資及控 股事務	499,875	499,875	15,500,000	100	1,183,265	342,703	342,703	342,703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SUCCESS PRISE CORPORATION	薩摩亞	從事轉投資及控 股事務	122,550	122,550	3,800,000	100	36,613	17,525	17,525	17,525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富士通半導體精 密工業(上海)有 限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儀 器、工機具之產銷業務	\$ 499,875	2	\$ 499,875	\$ -	\$ 499,875	\$ 332,553	100	\$ 342,703	\$ 1,183,262	\$ -

公司名稱	依經濟部投資 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京鼎精密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499,875 \$ 548,053

註1：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告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FOR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4：依據民國07年8月29日新修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計算投資限額。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12.31	105.12.31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341,667	4,116,621	774,954	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5,277	720,750	55,473	8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371,339	279,332	(92,007)	-25
資產總額		4,378,283	5,116,703	738,420	17
流動負債		2,216,187	2,256,699	40,512	2
非流動負債		25,915	37,149	11,234	43
負債總額		2,242,102	2,293,848	51,746	2
股本		680,000	750,000	70,000	10
資本公積		419,993	780,288	360,295	86
保留盈餘		770,796	1,138,037	367,241	48
其他權益		265,392	154,530	(110,862)	-42
股權變動		2,136,181	2,822,855	686,674	32

重大變動(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 105 年訂單大增及為備料供生產，故應收款項及存貨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因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4. 資本公積增加：係因 105 年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
5. 保留盈餘增加：係因 105 年公司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情形良好。
6.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因受匯率波動影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7. 股權變動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現金增資且公司獲利情形良好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5,409,181	7,837,905	2,428,724	44.90
營業成本	(4,464,762)	(6,624,138)	(2,159,376)	48.36
營業毛利	944,419	1,213,767	269,348	28.52
營業費用	(430,360)	(470,344)	(39,984)	9.29
營業利益	514,059	743,423	229,364	44.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855	83,420	38,565	85.98
稅前淨利	558,914	826,843	267,929	47.94
所得稅費用	(43,884)	(184,533)	(140,649)	320.50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0	0	0	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99,728)	(113,931)	85,797	-42.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5,302	528,379	213,077	68

重大變動(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

- 營業收入增加：主要受惠於半導體產業景氣回升，及增加銷售面板自動化設備，致營業收入增加。
- 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故營業成本亦隨之增加。
-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故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
- 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故營業利益亦隨之增加。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應付款項轉列收入、政府補助收入、淨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稅前淨利增加：係 105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及有效管控各項支出，故稅前淨利增加。
-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公司本年度營收、獲利均有所成長所致。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 104 年因持有之榮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允價值衡量跌幅過鉅；及因受匯率波動影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及有效管控各項成本支出，故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1.預計未來一年銷售數量：

主要產品	預估 106 年銷售量
半導體設備及系統組裝	20,000 SET
關鍵性零組件	510,000 件
其他	35,000 EA

2.本公司預期銷售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 (1)原客戶之訂單數量增加，使得營業額穩定成長。
- (2)開發新客戶及新產品。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目	現金流入(出)		增(減)變動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
營業活動	67,733	761,543	(693,810)	(91.11)
投資活動	(138,724)	(50,889)	87,835	172.60
籌資活動	47,297	217,907	(170,610)	(78.2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約 693,810 仟元：係本公司 105 年度因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銷售狀況良好應收帳款增加，及因應明年營收成長增加存貨備料，致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 2.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約 87,835 仟元：主要係 105 年度因營運所需而使得機器設備等資本支出較多，及本期應收代付代採購原料款項增加，致使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增加。
- 3.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約 170,610 仟元：主要係 105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情形分析：本公司若現金不足額時，主要係以銀行融資及現金增資等方式因應。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37,425	89,080	707,946	818,559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營業規模持續成長，應收帳款收回使得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購買固定資產，使得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與償還銀行借款，使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理作業」，針對其資訊揭露、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本公司另定期執行稽核作業，建立相關營運風險機制，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效用。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獲利(虧損)金額	獲利(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	360,228	認列轉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無	無
FOXSEMICON LLC.	9,404	105 年營收較 104 年上升。	無	無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8,471)	主要係成本率上升所致。	無	無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30)	主要係營業支出所致。	無	無
MINDTECH CORP.(萬達)	342,703	認列轉投資公司之投資利益。	無	無
SUCCESS PRAISE CORP.(捷揚)	17,525	105 年營收較 104 年上升。	無	無
SMART ADVANCE CORP.(慧晉) (註 1)	-	無	無	無
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富泰) (註 1)	-	無	無	無
EVER DYNAMIC CORP. (註 1)	-	無	無	無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332,551	主要係因所得稅費用上升，故獲利微幅下降。	無	無

註 1：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Dynamic Corporation 及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 分別於 103 年 2 月 1 日、103 年 3 月 11 日及 103 年 7 月 1 日停止營運。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本公司 105 年度之利息收入為 4,478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06%；利息支出為 4,626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06%，所占比例均不高，故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本公司與往來銀行間，皆保持良好之聯絡管道，且借款額度充裕，並隨時掌握當前利率水準。為因應利率之變動，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利率走勢，適時調整借款結構，並採取必要措施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2)匯率：本公司 105 年度之淨外幣兌換利益為新台幣 11,231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為 0.14%，占營業利益比重則為 1.51%，所占比例均不高。由於本公司產品外銷居多，進貨及銷貨部份以美金計價為主，致匯兌損益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除定期評估國際金融情勢、貨幣市場利率變化及外匯市場波動，並在整體低利率水準下取得優惠之資金成本之外，另充分掌握外匯資訊，相關人員隨時掌握公司外幣部位，密切與銀行聯繫，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以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預期對於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3)通貨膨脹：本公司隨時掌握全球政經變化及市場價格之脈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可適時調整採購與銷售策略，故本公司應能因應未來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等經濟局勢變化所帶來之影響，營運不致遭受重大之威脅。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業務。

(2)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本公司於105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對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事，但均已遵循「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之。

(3)本公司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仟元)
開發 3DIC 綠能光源雙面對準曝光機設備	30,000
對應高階新製程之半導體微污染防制設備	3,000
開發工業 4.0 智慧工廠及環安解決方案	3,000
醫療自動化與健康照護設備	1,000
汽車零件自動生產線	1,000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均遵守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以確保公司運作順暢。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一半導體及自動化設備之製造商，設有研發部門隨時掌握新科技之變化趨勢，且科技之改變可提昇本公司產品應用面，故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負面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及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主要生產基地為富士邁（上海），隨著業績持續成長，並因應整體的產能規劃策略，委由大陸加工公司進行生產技術含量較低的小型機加工零組件，造成向大陸加工公司採購集中之情事；另因產業特性所致，公司銷售之客戶及終端應用廠商對象別大多為半導體設備或晶圓廠等國際大廠為主，且因銷售對象數量有限，亦而產生銷貨集中之情事。

因應對策：

為降低進貨集中風險，本公司選擇國內外優良廠商時，除了須通過內部評鑑及相關驗證合格外，並同步積極尋找其他合格之供應商，且平時與供應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並設有專人專責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評鑑過程也針對品質及交期之配合度據以評核，以避免產生供貨短缺之疑慮，並維持供貨品質之穩定性；另本公司針對銷貨集中部分，除了與既有客戶維持密切的交易及合作，以維護良好的關係外，並積極開發新客源，另亦積極將產能及技術資源轉移運用於開發其他利基型產品，以分散銷貨集中所帶來的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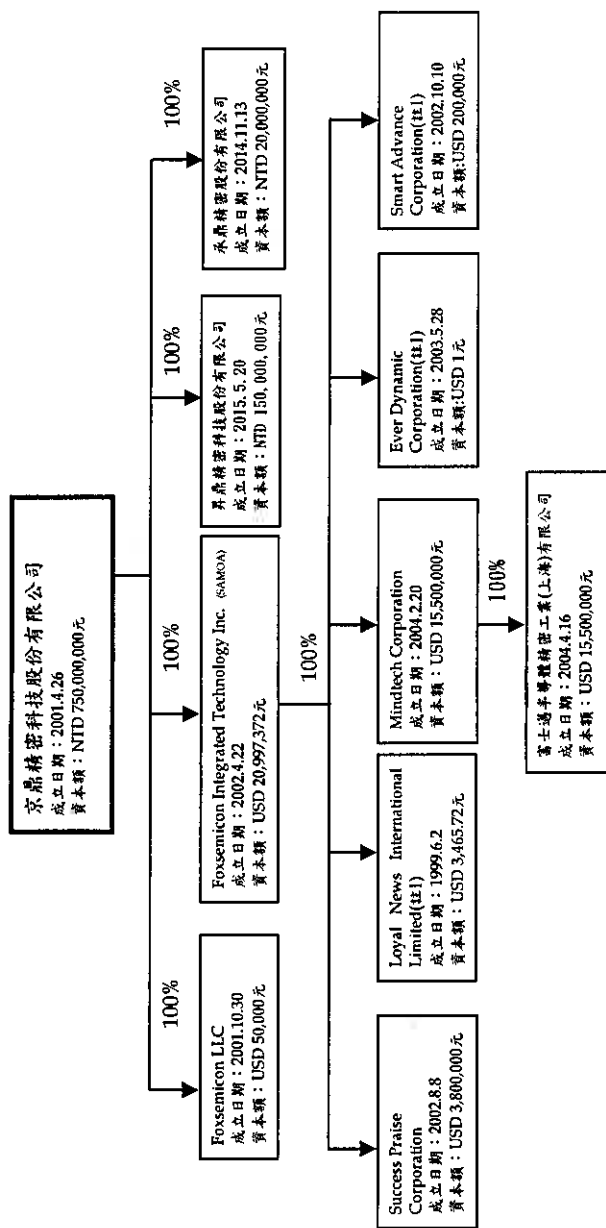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圖：



註：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Dynamic Corporation及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分別於103年2月1日、103年3月11日及103年7月1日停止營運。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事業名稱	設立日期	設立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SAMOA)	91年04月	薩摩亞	美金 20,997 仟元	一般投資業
FOXSEMICON LLC	90年12月	美國	美金 50 仟元	從事進出口物流事務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11月	台灣	新台幣 20,000 仟元	機械設備、電子零組件之貿易業務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5月	台灣	新台幣 150,000 仟元	機械設備、電子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捷揚)	91年08月	薩摩亞	美金 3,800 仟元	一般貿易業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 (慧晉)(註1)	91年10月	薩摩亞	美金 200 仟元	一般貿易業
MINDTECH CORP. (SAMOA) (萬達)	93年02月	薩摩亞	美金 15,5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
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泰)(註1)	88年06月	英屬維京群島	美金 3 仟元	一般貿易業
EVER DYNAMIC CORPORATION (恆力)(註1)	92年05月	薩摩亞	美金 1 仟元	一般貿易業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93年04月	大陸上海	美金 15,500 仟元	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儀器、工模具之產銷業務

註1：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Dynamic Corporation及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分別於103年2月1日、103年3月11日及103年7月1日停止營運。

(3)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之揭露事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SAMOA)	一般投資業	不適用
FOXSEMICON LLC	從事進出口物流事務	本公司美國銷售服務據點
承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械設備、電子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半導體製程設備備品銷售據點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械設備、電子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半導體製程設備備品生產基地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捷揚)	一般貿易業	本公司大陸採購服務據點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 (慧晉)(註1)	一般貿易業	本公司大陸採購服務據點
MINDTECH CORP. (SAMOA) (萬達)	一般投資業	不適用
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泰)(註1)	一般貿易業	本公司大陸採購服務據點
EVER DYNAMIC CORPORATION (恆力)(註1)	一般貿易業	本公司大陸採購服務據點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儀器、工模具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大陸製造據點

註1：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Dynamic Corporation及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分別於103年2月1日、103年3月11日及103年7月1日停止營運。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持有股數	比例(%)
FOXSEMICON INTEGRATED TECHNOLOGY INC.(SAMOA)	董事長	劉應光	20,997 仟股	100%
FOXSEMICON LLC	Manager	黃啟智	註 2	100%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陳鎮福 陳明怡 邱耀銓 呂軍甫	2,000 仟股	100%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陳鎮福 陳明怡 邱耀銓 呂軍甫	15,000 仟股	100%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 (捷揚)	董事	劉應光	3,800 仟股	100%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 (慧晉) (註 1)	董事	劉應光	200 仟股	100%
MINDTECH CORP. (SAMOA) (萬達)	董事	劉應光	15,500 仟股	100%
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泰) (註 1)	董事	劉應光	1 股	100%
EVER DYNAMIC CORPORATION (恆力) (註 1)	董事	劉應光	1 股	100%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邱耀銓 王校煌 林於辰 蔡琪美	註 2	100%

註1：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Dynamic Corporation及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分別於103年2月1日、103年3月11日及103年7月1日停止營運。

註2：有限公司無發行股份。

2.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仟元，除特別註明外

關係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FOXSEMICON INTERGRATED TECHNOLOGY INC.(SAMOA)	美金	20,997	35,555	—	35,555	—	—	11,166	不適用
FOXSEMICON LLC	美金	50	2,077	1,036	1,041	5,653	292	292	不適用
承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20,000	48,520	47,644	876	131,781	(9,565)	(8,472)	不適用
昇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新台幣	150,000	122,420	4,766	117,654	12,654	(19,591)	(17,329)	不適用
SUCCESS PRAISE CORPORATION(捷揚)	美金	3,800	19,342	20,478	(1,136)	92,025	543	543	不適用
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慧晉) (註1)	美金	200	—	—	—	—	—	—	不適用
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富泰)(註1)	美金	3	—	—	—	—	—	—	不適用
EVER DYNAMIC CORPORATION(恆 力)(註1)	美金	1元	—	—	—	—	—	—	不適用
MINDTECH CORP. (SAMOA)(萬達)	美金	15,500	36,690	—	36,690	—	—	10,623	不適用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 (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幣	117,761	566,939	311,209	255,730	848,339	86,345	68,495	不適用

註1：Loyal News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Dynamic Corporation及Smart Advance Corporation分別於103年2月1日、103年3月11日及103年7月1日停止營運。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83頁至第136頁。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自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 應 光

